

2024年度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城市管理及综合行政执法领域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和管理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燃气供热、市容景观、环境卫生等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

（三）负责燃气供热行业管理。拟订燃气供热设施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制度、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燃气供热设施维修、养护和管理以及维修、养护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研究提出燃气供热产品价格及服务收费标准的建议。履行事中事后监管职能。

（四）负责市容景观行业管理。拟订市容景观行业管理制度、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户外广告与亮化设施的建设、维修、养护、管理等全流程工作以及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广场、海水浴场、门头牌匾等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市清雪工作。履行事中事后监管职能。

（五）负责环境卫生行业管理。拟订环境卫生设施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制度、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环境卫生设施维修、养护管理以及维修、养护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等工作。履行事中事后监管职能。

（六）负责物业服务行业监督管理，拟定物业服务行业发展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负责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的归集、账户管理、使用监管和信息系统建设

维护；指导物业共有部分以及公用设施交付工作。

（七）推进城市管理领域便民服务改革。负责监督城市管理领域行业服务质量，受理、办理城市管理及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投诉、举报，拓宽为民服务渠道，提高便民化服务水平。

（八）承担市城市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拟订城市管理责任目标并组织考核，协调解决城市管理工作中重大问题，对城市管理领域的监管职责划分提出调整建议，拟订城市管理综合整治和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建设全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体系，建设、运行和维护市级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建立完善社会参与城市管理工作机制。协调城市管理领域科技创新、科技成果推广应用等工作，开展科技交流与合作。

（九）负责市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权限内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等领域的行政执法工作，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拟订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规范并组织实施，建立与行业主管部门执法协作配合机制，组织开展全市性重大执法活动和专项执法行动，查处重大案件和跨区域案件。

（十）推进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工作。培育、引导、扶持城市管理领域行业协会发展，推进行业协会自律，发挥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的作用。承担城市管理领域招商引资和招才引智相关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承担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

（十一）统筹协调、指导监督区（市）和功能区城市管理及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青岛市城市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青岛市城市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8个，包括：

1.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2.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3. 青岛市供热发展中心。
4. 青岛市数字城市管理平台服务中心。
5. 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
6. 青岛市户外广告与亮化发展中心。
7.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8. 青岛市物业服务保障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6,335.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297.9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00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50.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9,363.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92,950.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74.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6,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2,335.8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2,335.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22,335.81	总计	62	222,335.8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2,335.81	222,33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7.92	1,297.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1.60	2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1.60	2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6.32	1,27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6.32	1,27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0.43	1,65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0.43	1,65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0.33	1,10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0.10	55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363.00	19,3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9,363.00	19,3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19,363.00	19,3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2,950.47	192,95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376.08	9,37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8,206.01	8,206.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0.24	1,070.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9.82	99.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3,966.20	153,96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3,966.20	153,96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3,655.81	23,65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3,655.81	23,65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52.38	5,95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52.38	5,952.38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4.00	1,07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4.00	1,07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4.00	1,07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000.00	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00	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00	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2,335.81	16,396.90	205,938.9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7.92	0.00	1,297.92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1.60	0.00	21.6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1.60	0.00	21.6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6.32	0.00	1,276.32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6.32	0.00	1,276.3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0.43	1,650.4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0.43	1,650.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0.33	1,100.3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0.10	550.1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363.00	0.00	19,363.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9,363.00	0.00	19,363.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19,363.00	0.00	19,363.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2,950.47	13,672.47	179,278.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376.08	8,206.01	1,170.07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8,206.01	8,206.01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0.24	0.00	1,070.24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9.82	0.00	99.82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3,966.20	5,466.46	148,499.74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3,966.20	5,466.46	148,499.74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健康	23,655.81	0.00	23,655.81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健康	23,655.81	0.00	23,655.81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52.38	0.00	5,952.38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52.38	0.00	5,952.3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4.00	1,074.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4.00	1,074.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4.00	1,074.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00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00	0.00	6,0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6,335.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97.92	1,297.9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00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50.43	1,650.4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9,363.00	19,363.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92,950.47	192,950.47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74.00	1,074.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000.00	0.00	6,00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2,335.8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2,335.81	216,335.81	6,00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22,335.81	总计	64	222,335.81	216,335.81	6,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6,335.81	16,396.90	199,938.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7.92	0.00	1,297.92
20132	组织事务	21.60	0.00	21.6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1.60	0.00	21.6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6.32	0.00	1,276.32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6.32	0.00	1,276.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0.43	1,650.4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0.43	1,650.4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0.33	1,100.3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0.10	550.1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363.00	0.00	19,363.00
21103	污染防治	19,363.00	0.00	19,363.00
2110301	大气	19,363.00	0.00	19,36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2,950.47	13,672.47	179,278.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376.08	8,206.01	1,170.07
2120101	行政运行	8,206.01	8,206.01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0.24	0.00	1,070.2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9.82	0.00	99.8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3,966.20	5,466.46	148,499.7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3,966.20	5,466.46	148,499.7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3,655.81	0.00	23,655.81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3,655.81	0.00	23,655.8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52.38	0.00	5,952.38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952.38	0.00	5,952.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4.00	1,074.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4.00	1,074.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4.00	1,074.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433.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1.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320.92	30201	办公费	29.4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416.63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339.41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74.99	30205	水费	0.60	310	资本性支出	31.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3.46	30206	电费	19.5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98.44	30207	邮电费	13.1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5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7.54	30208	取暖费	42.4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6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42	30211	差旅费	18.7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74.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1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6.6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1.53	30214	租赁费	401.99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0.0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80.02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218.3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8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6.0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0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2.49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5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6.6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5.44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5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6.4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4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923.57	公用经费合计					
1,473.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000.00	6,000.00	0.00	6,00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6,000.00	6,000.00	0.00	6,00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000.00	6,000.00	0.00	6,00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000.00	6,000.00	0.00	6,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6.08	2.13	42.57	0.00	42.57	1.38	46.08	2.13	42.57	0.00	42.57	1.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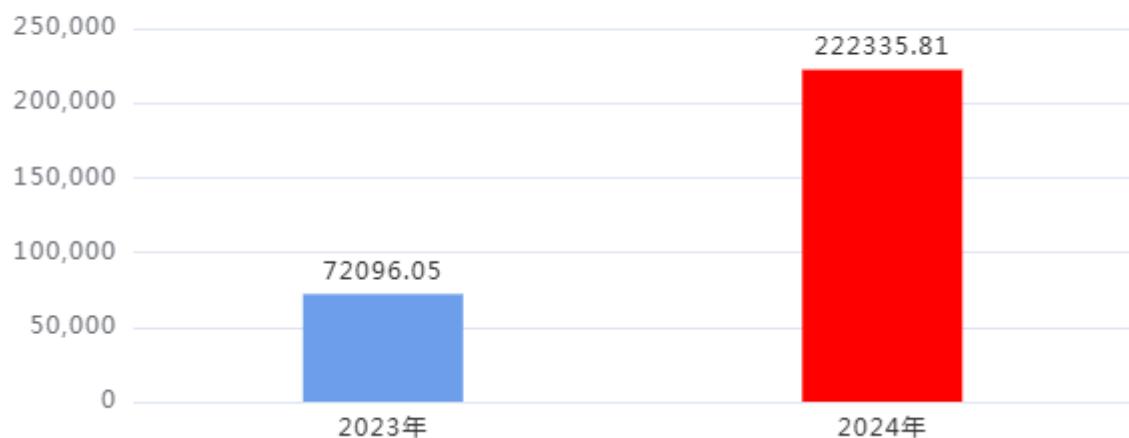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收、支总计222,335.81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50,239.76万元，增长208.39%，主要原因是：2024年供热补贴148200万元，比2023年增加141200万元、冬季清洁取暖补贴资金19363万元比2023年7636万元增加11727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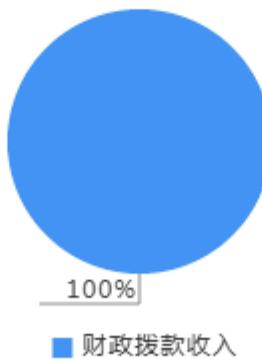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222,335.8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2,335.81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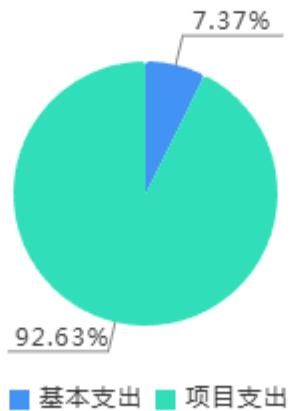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222,335.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396.9万元，占7.37%；项目支出205,938.91万元，占92.63%。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22,335.81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50,241.93万元，增长208.4%，主要原因是：2024年供热补贴148200万元，比2023年增加141200万元、冬季清洁取暖补贴资金19363万元比2023年7636万元增加11727万元。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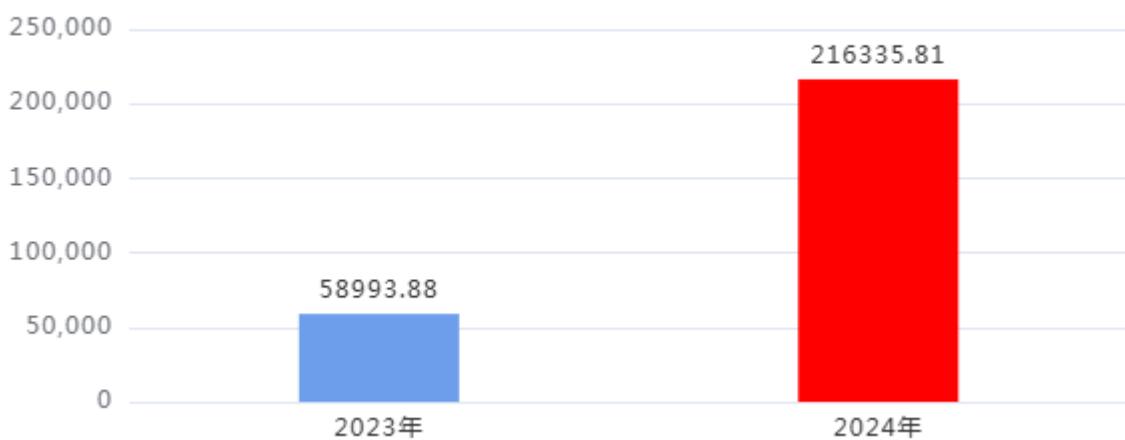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6,335.8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3%。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7,341.93万元，增长266.71%，主要原因是：2024年供热补贴148200万元，比2023年增加141200万元、冬季清洁取暖补贴资金19363万元比2023年7636万元增加11727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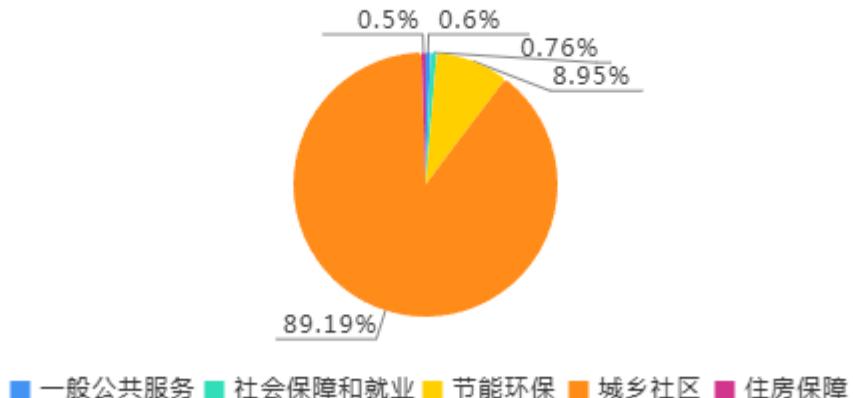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6,335.8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297.92万元，占0.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650.43万元，占0.76%；节能环保（类）支出19,363万元，占8.95%；城乡社区（类）支出192,950.47万元，占89.19%；住房保障（类）支出1,074万元，占0.5%。（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10,252.85万元，支出决算为216,335.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8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青岛市城市管理一张网扩展项目、青岛市燃气监管服务一张网项目、福泰广场B座19层办公用房修缮改造等项目资金。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2024年市级新兴领域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补助资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76.3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年中下达青岛市城市管理一张网扩展项目1199万元、青岛市燃气监管服务一张网项目38.32万元、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本级年中下达福泰广场B座19层办公用房修缮改造项目39万元。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30.61

万元，支出决算为1,100.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65.31万元，支出决算为55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5.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19363万元，支出决算为19,3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916.26万元，支出决算为8,206.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6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次性因素变化。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034.32万元，支出决算为1,070.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市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治理工作专班工作经费。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99.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结余。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3646.66万元，支出决算为153,96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次性因素变化。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23963万元，支出决算为23,655.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结余。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28.61万元，支出决算为5,952.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16.6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青岛市城市管理一张网扩展项目1199万元、青岛市燃气监管服务一张网项目38.32万元、福泰广场B座19层办公用房修缮改造项目39万元、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1729.15万元。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105.06万元，支出决算为1,0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6,396.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4,923.5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473.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

(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6,000万元，本年支出6,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46.08万元，支出决算为46.0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二)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2.13万元，支出决算为2.1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包括：伙食费、住宿费、公杂费、差旅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42.57万元，支出决算为42.5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青岛市城市管理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2.57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路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青岛市城市管理局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7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1.38万元，支出决算为1.3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1.38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共计接待7批次、58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46.6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0.34万元，下降5.78%，主要原因是：2023年购置3辆公车，2024年未发生公车购置费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398.1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406.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992.0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864.1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0.3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59.2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6.2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0.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

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42.1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7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5辆、执法执勤用车1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3辆、其他用车1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应急用车及其他业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组织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含中央、省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市级预算项目48个，涉及预算资金298134.64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等1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4892.62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48个项目中，4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

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但也存在部分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与实际存在差距、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执行率低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等46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生活垃圾异地处置环境补偿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121万元，执行数为5120.3万元，完成预算的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补偿区市数量和对城阳区补偿占比数量指标；完成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2.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三方考核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59分。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95.86万元，完成预算的95.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委托服务单位数量和考核区市个数数量指标；完成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3.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三方考核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89分。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98.9万元，完成预算的9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委托服务单位数量指标和采购程序合规率质量指标。完成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4. 生活垃圾分类宣传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9分。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14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完成宣传覆盖人数和发布宣传稿件数量指标。完成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5. 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03分。全年预算数为410万元，执行数为370.39万元，完成预算的90.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专业化清雪道路数量和专业化清雪面积数量指标。完成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6. 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应急采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729.15万元，执行数为1729.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专业化清雪道路数量和专业化清雪面积数量指标。完成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7. 城市管理公示、公告及宣传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8分。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99.82万元，完成预算的99.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城市管理信息公示媒体渠道数量和城市管理信息公开媒体报道篇次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8. 餐厨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100万元，执行数为1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餐厨垃圾日处理量和年处理量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9. 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39万元，执

行数为15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垃圾处理烟气排放达标率和垃圾处理炉渣达标率质量指标；完成数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10. 青岛小涧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厂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273万元，执行数为22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垃圾处理烟气排放达标率和垃圾处理炉渣达标率质量指标；完成数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11. 小涧西渗沥液二期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8883万元，执行数为888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渗沥液处理达标率和浓缩液处理达标率质量指标；完成数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12. 小涧西渗沥液一期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89分。全年预算数为2716万元，执行数为2414.85万元，完成预算的88.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渗沥液日处理量和年处理量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13. 市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厂运行费（移动公厕运维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96万元，执行数为4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粪便年处理量和移动公厕维护的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14. 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

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485万元，执行数为14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堆体安全事故发生率和飞灰填埋质量安全率质量指标；完成数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15. 居民供热亏损补贴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48200万元，执行数为148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供热期供热天数完成率数量指标；完成供热连续稳定运行时间比率质量指标；完成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16. 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200万元，执行数为1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老旧管网改造长度和换热站改造数量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17. 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3.34分。全年预算数为6000万元，执行数为6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老旧管网改造长度和换热站改造数量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18. 中央财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9363万元，执行数为1936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天然气采购量和新增清洁取暖面积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19.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福泰广场B座19层办公用房修缮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75分。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38.99万元，完成预算的97.4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办公房修缮面积和满足机关会议参加人数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20. 两新组织党建指导员工作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37分。全年预算数为25.8万元，执行数为21.6万元，完成预算的83.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党建指导员数量和指导物业服务企业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21. 城市管理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58分。全年预算数为505万元，执行数为483.57万元，完成预算的95.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业务咨询数量和户外大屏安全检测次数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22. 窑井盖数据扩展普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2分。全年预算数为158万元，执行数为1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普查窖井盖数量和普查覆盖行政区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时效指标项目尾款支付完成时间年度指标值2024年4月30日前，实际完成值为2024年6月5日，主要原因因为供应商发票开具时间过晚，导致款项支付时间滞后。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款项支付管理工作，具备支付条件的款项提前时间与供应商沟通。

23. 执法装备配备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62分。全年预算数为53万元，执行数为50.99万元，完成预算的96.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装备更新人员数量和执法服装新配发人员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24. 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3.86分。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为30.89万元，完成预算的38.6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奖励案件种类和奖励金发放人次数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25. 青岛市“城市管理一张网”扩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380.99万元，执行数为2380.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升级建设平台数量和建设视频监控数量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26. 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87分。全年预算数为698.07万元，执行数为689.05万元，完成预算的98.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系统维护平台数量和视频设备维护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27. 城管拆违治乱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3.29分。全年预算数为179万元，执行数为178.27万元，完成预算的99.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开展问政节目和报刊宣传版面量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时效指标

与青岛日报签订合作协议年度指标值2024年5月31日前，实际完成值为2024年6月20日，主要原因为根据实际工作开展情况，宣传计划有调整，协议内容变化导致时间延后。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制定计划，并严格组织实施。

28. 城管综合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5分。全年预算数为135万元，执行数为134.37万元，完成预算的99.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执法宣传印制次数和巡查区域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29. 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85.48万元，执行数为185.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服务外包人员数量和受理处理的案件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30. 青岛市政公用集中供热在线监测信息系统运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系统维护平台数量和视频设备维护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31. 数字城市管理平台服务中心信息系统运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0分。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系统受理案件数量和系统维护平台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经济成本指标未完成，主要原因为2024年2月28日，不

动产登记与气暖收费过户协同办理功能顺利迁移到运管服平台。下一步改进措施：由运管服平台统一进行信息维护保障平台中心信息系统正常运行。

32. 燃气行业远程视频监督管理平台运行维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07分。全年预算数为29.54万元，执行数为20.89万元，完成预算的70.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硬件设备完好率和平台正常运行率质量指标；完成数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33. 燃气安全专项整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63分。全年预算数为26.84万元，执行数为23.15万元，完成预算的86.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每个区（市）抽查企业平均数量和抽查检查区（市）次数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34. 燃气安全从业人员考核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考核次数数量和考核人数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35. 重要节庆活动灯光氛围营造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6分。全年预算数为48万元，执行数为47.8万元，完成预算的99.5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制作短片数量和制作宣传视频时长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36. 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21分。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7.37万元，完成预算的92.1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户外广告月度检查频次和亮化巡查检查移送单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37. 环卫设施监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5分。全年预算数为86万元，执行数为85.6万元，完成预算的99.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出具检测报告和资金支付完成率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38. 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5分。全年预算数为67.82万元，执行数为67.5万元，完成预算的99.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道路数量更新管理和环卫车辆数据更新管理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39. 环境卫生发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9分。全年预算数为13万元，执行数为12.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规划编制和完成调研报告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40. 物业服务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9分。全年预算数为77万元，执行数为76.98万元，完成预算的9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物业企业宣传推广青岛市物业管理及公众号发布消息数量指

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41. 市城镇燃气（管道设施）安全专项治理工作专班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36分。全年预算数为74.63万元，执行数为62.39万元，完成预算的8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每个区（市）抽查企业平均数量和抽查检查区（市）次数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42. 青岛市“燃气监管服务一张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8.32万元，执行数为38.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设计方案编制数量和概算编制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43. 城市管理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000万元，执行数为5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基础奖、优秀奖、进位奖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44.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镇示范村创建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全年预算数为215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示范镇街数量和示范村数量指标；完成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45. 农村改厕后续管护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820万元，执行数为28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完成管护公厕数和户厕数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46. 城市管理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41分。全年预算数为80000万元，执行数为51244.42万元，完成预算的64.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奖补区数量和城市管理考核次数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中央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对“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二期”“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四热2024年汽改水管网改造）”开展绩效自评。

1. 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二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60分。全年预算数为1900万元，执行数为19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未完成，主要原因是现为供热期，项目不具备开工条件，暂未实施，已完成合同签订，计划于2025年4月5日停热后开工实施。

2. 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四热2024年汽改水管网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64分。全年预算数为380万元，执行数为380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支持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项目数量和保障区域安全供热面积数量指标；完成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

（四）省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省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五）部门评价结果

1. “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3”分，等级为“优”。

2. “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4”分，等级为“优”。

3. “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5”分，等级为“良”。

4. “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5.58”分，等级为“优”。

5. “执法装备配备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1.55”分，等级为“优”。

6. “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5”分，等级为“优”。

7. “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8.5”分，等级为“优”。

8. “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8.5”分，等级为“优”。

9. “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8.5”分，等级为“优”。

10. “垃圾焚烧一期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8.5”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六）财政重点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

门的事务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

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镇、示范村创建资金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90	优
2	农村改厕后续管护奖补资金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100	优
3	城市管理奖补资金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96.41	优
4	城市管理奖励资金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100	优
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生活垃圾异地处置环境补偿资金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100.00	优
2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第三方考核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99.59	优
3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第三方考核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99.89	优
4	生活垃圾分类宣传资金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99.99	优
5	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99.03	优
6	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100.00	优

7	城市管理公示、公告及宣传经费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99.98	优
8	餐厨垃圾处理费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100.00	优
9	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100.00	优
10	青岛小涧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厂项目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100.00	优
11	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100.00	优
12	渗滤液一期运行经费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98.89	优
13	市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厂运行费及移动公厕维护费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100.00	优
14	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100.00	优
15	居民供热亏损补贴专项资金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100.00	优
16	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100.00	优
17	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93.34	优
18	中央财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补贴项目资金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100.00	优
19	福泰广场B座19层办公用房修缮改造项目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99.75	优
20	两新组织党建指导员工作补助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98.37	优
21	城市管理业务工作经费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99.58	优
22	窨井盖数据扩展普查资金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92.00	优

23	执法装备配备资金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94.62	优
24	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资金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93.86	优
25	青岛市“城市管理一张网”扩展项目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100.00	优
26	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运行维护项目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99.87	优
27	城管拆违治乱工作经费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93.29	优
28	城管综合执法工作经费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99.95	优
29	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100.00	优
30	青岛市政公用集中供热在线监测信息系统运维资金	青岛市供热发展中心	90.00	优
31	数字城市管理平台服务中心信息系统运维资金	青岛市数字城市管理平台服务中心	80.00	良
32	燃气行业远程视频监督管理平台运行维护资金	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	97.07	优
33	燃气安全专项整治经费	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	98.63	优
34	燃气安全从业人员考核经费	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	100.00	优
35	重要节庆活动灯光氛围营造资金	青岛市户外广告与亮化发展中心	99.96	优
36	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	青岛市户外广告与亮化发展中心	99.21	优
37	环卫设施监测经费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98.95	优
38	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资金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99.95	优

39	环境卫生发展工作经费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98.90	优
40	物业服务管理工作经费	青岛市物业服务保障中心	100.00	优
41	市城镇燃气（管道设施）安全专项治理工作专班工作经费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98.36	优
42	青岛市“燃气监管服务一张网”项目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100.00	优
43	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二期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60	中
44	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四热2024年汽改水管网改造）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90	优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镇、示范村创建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5191527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50	2150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5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创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镇街15个，示范村（社区）200个，四分类投放设施覆盖率不低于95%。			创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镇街15个，示范村（社区）200个，四分类投放设施覆盖率100%。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示范镇奖补标准	=150 万元/个	150万元/个	3	3
			示范街道奖补标准	=50 万元/个	50万元/个	2	2
			示范村奖补标准	=5万元/个	5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示范村数量	≥200 个	200个	8	8
			示范镇街数量	≥15 个	15个	8	8
		质量指标	四分类投放设施覆盖率	≥95%	100%	8	8
			创建验收评分	≥90 分	90分	8	8
	效益指标 (30分)	时效指标	创建工作完成进度	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	2024 年11月22日	8	8
		社会效益指标	抽样测评村民垃圾分类知晓率	≥90%	90.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抽样测评创建区市满意度	≥95%	95.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年度指标值 (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改厕后续管护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崂山区、西海岸新区、城阳区、即墨区、胶州市、平度市、莱西市			联系电话	5191526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A)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20	2820	282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20	2820	282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监督指导对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公厕实施管护，打造干净整洁环境。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公厕奖补标准	=6000元/座	6000元/座	5	5
			奖补总成本	≤2820万元	2820万元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管护户厕数	≥74万座	74.1564万座	8	8
			管护公厕数	≥900座	991座	8	8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100%	100%	8	8
			奖补对象符合度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农村公厕管护年度管护频次	≥330天	330天	8	8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感	提升	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本级(系统)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80000	51244.42	10	0.64055525	6.405552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市政道路、城市环卫、园林绿化等城市管理工作的资金奖补。			已对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市政道路、城市环卫、园林绿化等城市管理工作实施资金奖补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80000万元	51244.42	5	5		
			市级奖补投入比例	≤50%	50%	5	5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1:						
	产出指标 (40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奖补区数量	=3个	3	8	8		
		数量指标	城市管理考核次数	≥1次	1	8	8		
			城市管理评价结果	≥85%	85%	8	8		
		质量指标	奖补对象符合度	=100%	100%	8	8		
			城市管理考核及时性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8	8		
		时效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问题整改率	95%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奖补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6.405552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本级(系统)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500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设立奖励资金，对崂山区、城阳区、西海岸新区、即墨区、胶州市、平度市、莱西市城市管理工作实施专项奖励。			对崂山区、城阳区、西海岸新区、即墨区、胶州市、平度市、莱西市城市管理工作已实施专项奖励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基础奖金额	=300万元/个	2100万元	4	4		
			优秀奖金额	=800万元/个	1600万元	3	3		
			进位奖金额	=650万元/个	1300万元	3	3		
	产出指标 (40分)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数量指标	基础奖数量	=7个	7	8	8		
			优秀奖数量	=2个	2	6	6		
			进位奖数量	=2个	2	6	6		
		质量指标	城市管理评价结果	≥85%	85%	5	5		
			奖励对象符合度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城市管理考核及时性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问题整改率	≥95%	95%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补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异地处置环境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1667869647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21	5121	5120.3	10	0.99986331	9.99863307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21	5121	5120.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生活垃圾异地处置环境补偿资金。			生活垃圾异地处置环境补偿资金已完成支付至城阳区、胶州市等生活垃圾导入区及受影响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补偿资金金额	5121万元	5120.3	15	1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补偿区市数量	2个	2	15	15
		数量指标	对城阳区补偿占比	≥60%	60%	9	9
		质量指标	城区环境质量	提高	生活垃圾100%无害化处置，城区环境卫生质量有序提升。	9	9
		质量指标	垃圾处理烟气排放达标率	100%	100%	9	9
效益指标 (30分)	时效指标	垃圾处理年度完成天数	≥330天	342	9	9	
	社会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	100%	100%	9	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100%	15	15
		小计			90.00	90.00	
		总分			99.9986330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第三方考核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环境卫生管理处			联系电话	5191526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95.86	10	0.9586	9.58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95.8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引入第三方考核机构，对垃圾分类工作进行客观、公正考核评分，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吸引社会力量参与生活垃圾分类指导工作。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服务费	≤100万元	95.86万元	5	5		
			考核点位单位成本	≤180元/个	123元/个	5	5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1:						
	产出指标 (40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数量指标	考核区市个数	7	8	8		
		质量指标	委托服务单位数量	1	1	8	8		
			采购程序合规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购买服务程序合规性	100%	100%	8	8		
			出具工作报告时间	现场考核完成15日内	现场考核完成15日内	8	8		
		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知晓率	≥90%	90.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考核对象满意度	≥95%	95.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58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第三方考核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环境卫生管理处			联系电话	5191526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98.9	10	0.989	9.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98.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引入第三方考核机构，对垃圾分类工作进行客观、公正考核评分，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吸引社会力量参与生活垃圾分类指导工作，达到我市垃圾分类工作水平不断提高的效果。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服务费	≤100万元	98.9万元	5	5		
			考核点位单位成本	≤100元/个	69元/个	5	5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产出指标 (40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数量指标	考核区市个数	10	10	8	8		
			委托服务单位数量	1	1	8	8		
		质量指标	采购程序合规率	100%	100%	8	8		
			购买服务程序合规性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出具工作报告时间	现场考核完成15日内	现场考核完成15日内	8	8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指标1: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知晓率	≥90%	97.2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考核对象满意度			≥95%	95.4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8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分类宣传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5191527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49.9	10	0.99933333	9.99333333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50	150	149.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宣传覆盖人群不少于200万人次, 发布宣传稿件不少于70篇, 抽查市民垃圾分类知晓率不少于95%、满意度不少于90%。			宣传覆盖人群达370万人次, 发布宣传稿件80篇, 抽查市民垃圾分类知晓率97.2%、满意度95.4%。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垃圾分类宣传总成本	≤150 万元	149.9万元	5	5	
			青岛日报发布成本	≤6 万元/版	6 万元/版	5	5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宣传覆盖人数	≥2000000 人次	3700000人次	8	8	
			发布宣传稿件数量	≥70 个	80个	8	8	
		质量指标	稿件刊发频率	≥2次/月	4次/月	8	8	
			舆情处置时间	≤48 小时	24小时	8	8	
	时效指标	合同签订时间	2024 年 10 月31日前	2024 年 10 月17日前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政策知晓度	≥95%	97.20%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政策覆盖街道居民满意度	≥90%	95.4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9933333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 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 410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安全应急管理处			联系电话	5191526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10	410	370.39	10	0.9033902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正常清雪业务经费支出,保障清雪设备物料存储、购置、维护,保障清雪现场抢修救援处置人工、机械费等应急项目支出保障城市雪期的正常有序运行。通过安全应急资金支出,开展行业安全风险评估,帮助行业企业查找整改安全生产问题隐患。对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参与举报城镇燃气行业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进行奖励,帮助及时发现并排除事故隐患,制止和惩处非法违法行为。			加强指挥调度,科学部署清雪队伍、物资,降雪后及时组织做好清雪除冰,有效应对了本清雪季11轮降雪及寒潮天气,保障了道路畅通和城市正常运行。开展行业安全风险评估,邀请安全专家安全检查,帮助行业企业查找整改安全生产问题隐患。				
年度绩效指标(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融雪剂单价	≤1600元	1550元	5	5	
			融雪剂采购总成本	≤353万元	318.62	5	5	
	产出指标(40分)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1:.....					
	经济效益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城区专业化清雪道路数量	≥1200条	1500	8	8	
			城区专业化清雪面积	≥50万平方公里	5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专业除雪达标率	≥95%	99.99%	8	8	
			考察清雪指挥调度系统运行情况	≥99%	100%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	时效指标	清雪应急响应出动时间	≤2小时	即时响应	8	8	
							
小计								
总分		99.0339024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 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安全应急管理处			联系电话	5191526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29.146	1,729.146	1729.146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融雪剂应急采购经费支出，保证固体融雪剂、液体融雪剂储备到位，提升城市清雪基础应对保障能力，组织市内三区政府和相关单位进行专业除雪，保障城市清雪季正常有序运行，减少伤车、伤人事故发生。			加强指挥调度，科学部署清雪队伍、物资，降雪后及时组织做好清雪除冰，有效应对了本清雪季11轮降雪及寒潮天气，保障了道路畅通和城市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融雪剂单价	≤1600 元	1557元	5	5		
			总成本	≤1729.146万元	1729.146万元	5	5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城区专业化清雪道路数量	≥1200 条	1500	8	8		
			城区专业化清雪面积	≥50 万平方公里	50	8	8		
		质量指标	专业除雪达标率	≥95%	99.99%	8	8		
			考察清雪指挥调度系统运行情况	≥99%	100%	8	8		
		时效指标	清雪应急响应出动时间	≤2 小时	即时响应	8	8		
								
		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市区主干道通行率	≥95%	95%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清雪参与人员满意度	≥95%	99.99%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公示、公告及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宣传教育处			联系电话	5191521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99.8225	10	0.998225	9.9822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履行城市管理行业公示、公告、通报等工作，并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及时准确发布信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在报刊、电视、广播、网络等媒体发布阵地上，对城市管理行业管理情况进行公示、公告和通报，同时全面报道城市管理工作的新动态和好成果，推出有影响力的系列报道、深度报道，在重要版面、重要时段推出重点专题、专栏和专版，形成有利于城市管理工作的舆论强势。全年刊播发报道2800余篇次。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成本	≤100万元	99.8225万元	5	5		
			电视台节目播出成本	≤6700元/分钟	6600/分钟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城市管理信息公示媒体渠道数量	≥5个	8个	8	8		
			城市管理信息公开媒体报道篇次	≥800篇次	2800篇次	8	8		
		质量指标	城市管理信息公开率	≥95%	96%	8	8		
			城市管理信息公开覆盖度	≥85%	88%	8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管理信息公开周期	≤2天	≤2天	8	8		
			反映微信公众号信息的阅读人次数	≥30万人	32万人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95%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9822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餐厨垃圾处理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十方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85328557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A)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100	1100	1100	10	1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100	1100	11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餐厨垃圾集中处理, 完成年度处理7.3万吨以上, 处理达标率100%, 打造良好城市环境卫生面貌。			餐厨垃圾集中处理, 完成年度处理10.4万吨以上, 处理达标率100%, 打造良好城市环境卫生面貌。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餐厨垃圾处理费单价	120 元/吨	120/45.2元 一期120元/吨 二期45.2元/吨	5	5
			餐厨垃圾处理总成本	≤1100万元	1100万元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餐厨垃圾日处理量	≥200吨	274吨	8	8
			餐厨垃圾年处理量	≥7.3万吨	10.4万吨	8	8
		质量指标	产出废油脂合格率	100%	100%	8	8
			餐厨垃圾处理质量达标率	100%	100%	8	8
	效益指标 (30分)	时效指标	项目年度完成天数	≥330天	366天	8	8
		社会效益指标	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污染物排放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 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康恒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27542028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39	1539	1539	10	1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539	1539	153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生活垃圾焚烧处置, 焚烧达标率100%, 无害化处理率100%, 打造良好城市环境卫生面貌。			完成年度总目标, 焚烧达标率100%, 无害化处理率100%, 打造良好城市环境卫生面貌。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垃圾焚烧处理服务单价	90.5元/吨	90.5元/吨	5.00	5.00
		社会成本指标	垃圾焚烧二期处理总成本	≤1539 万元	1539 万元	5.00	5.0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垃圾焚烧日处理量	≥450吨	587	8.00	8.00
			垃圾焚烧年处理量	≥16万吨	21.4	8.00	8.00
		质量指标	垃圾处理烟气排放达标率	100%	100%	8.00	8.00
			垃圾处理炉渣达标率	100%	100%	8.00	8.00
	效益指标 (30分)	时效指标	项目年度完成天数	≥330天	342	8.00	8.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5.00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污染物排放达标率	100%	10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00	10.00
小计					90.00	90.0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 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小涧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厂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环境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56133858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73	2273	2273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73	2273	2273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生活垃圾焚烧处置，焚烧达标率100%，无害化处理率100%，打造良好城市环境卫生面貌。			完成年度总体目标，实施生活垃圾焚烧处置，焚烧达标率100%，无害化处理率100%，打造良好城市环境卫生面貌。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垃圾焚烧处理单价	54.39元/吨	54.39元/吨	5	5
			垃圾焚烧一期处理服务总成本	≤2273万元	2273万元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垃圾焚烧日处理量	≥1500吨	1894吨	8	8
			协议内垃圾焚烧处理量	≥56.1万吨	68.40万吨	8	8
		质量指标	垃圾焚烧烟气排放达标率	100%	100%	8	8
			垃圾焚烧炉渣达标率	100%	100%	8	8
	效益指标 (30分)	时效指标	项目年度完成天数	≥330天	347天	8	8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污染物排放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100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洁源环境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66652108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83	8883	8883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883	8883	8883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集中处理渗滤液、浓缩液，出水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一级标准，同时满足《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一般地区水污染控制要求。			完成年度总体目标，渗滤液处理量24.17万吨，浓缩液13.3万吨，出水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一级标准，同时满足《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一般地区水污染控制要求。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浓缩液处理单价	128.53元/吨	128.53元/吨	5	5	
			浓缩液处理费总成本	≤8883万元	8883万元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渗滤液处理量	≥23万吨	24.17万吨	8	8	
		数量指标	浓缩液处理量	≥13万吨	13.3万吨	8	8	
		质量指标	渗滤液处理达标率	100%	100%	8	8	
		质量指标	浓缩液处理达标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年完成天数	≥330天	365天	8	8	
	绩效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渗滤液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污染物排放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渗滤液一期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小润西渗沥液处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66652108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16	2716	2414.85	10	0.89	8.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14.85	2414.85	2414.85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集中处理渗沥液，出水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一级标准，同时满足《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一般地区水污染控制要求。			完成年度总体目标，渗沥液处理量18.6万吨，出水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一级标准，同时满足《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一般地区水污染控制要求。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渗沥液处理单价	93.39元/吨	93.39元/吨	5	5	
			渗沥液处理费总成本	≤2716万元	2414.85万元	5	5	
	产出指标(40分)	时效指标	项目年完成天数	≥330天	365天	8	8	
		数量指标	渗沥液日处理量	≥450吨	500吨	8	8	
		数量指标	渗沥液年处理量	≥16万吨	18.6万吨	8	8	
		质量指标	渗沥液处理合格率	100%	100%	8	8	
		质量指标	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	100%	8	8	
	绩效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渗沥液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污染物排放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8.8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厂运行费及移动公厕维护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1358929803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6	496	496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6	496	49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城市粪便无害化集中处理；对移（流）动公厕进行维护保养，保障我市重大节庆活动的顺利举办，及时解决群众的如厕问题，保证城市环境的干净整洁。			完成年度总体目标，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100%，及时维修维护移（流）动公厕，维修维护质量达100%，保障市重大节庆活动的顺利举办，保证公厕的卫生干净整洁，保证城市环境的干净整洁，树立良好的环卫形象。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粪便无害化运行服务成本	≤436万元	436	5.00	5.00	
			移动公厕运行服务成本	≤60万元	60	5.00	5.0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粪便年处理量	≥0.5万吨	0.68万吨	8.00	8.00	
			移流动公厕维修维护数量	≥12台	12台	8.00	8.00	
		质量指标	粪便处理达标率	100%	100%	8.00	8.00	
			移动公厕维护合格率	100%	100%	8.00	8.00	
	效益指标 (30分)	时效指标	年度粪便处理天数	≥330天	350天	8.00	8.00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粪便无害化处理率	≥90%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100%	10.00	10.00		
	小计				90.00	90.0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1358929803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85	1485	1485	1485	10	1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485	1485	1485	148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填埋一期、二期工程原生垃圾零填埋后需工作达到安全环保要求,继续做好填埋一期、二期工程的沼气收集、除臭、渗沥液导排、边坡封场以及绿化维护等安全保障工作。			填埋一期、二期工程原生垃圾零填埋后达到安全环保要求,完成填埋一期、二期工程的沼气收集、除臭、渗沥液导排、边坡封场以及绿化维护等安全保障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运行服务费	1485万元	1485	5.00	5.00	
			每立方米库容运行费用	≤1.61元/立方米	≤1.61元/立方米	5.00	5.0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垃圾堆体维护数量	2个	2个	8.00	8.00	
			飞灰填埋堆体维护数量	1个	1个	8.00	8.00	
		质量指标	堆体安全事故发生率	≤1%	≤1%	8.00	8.00	
			飞灰填埋质量安全率	100%	100%	8.00	8.00	
	时效指标	飞灰填埋年度完成天数	≥330天	≥330天	8.00	8.0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飞灰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5.00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保事故发生率	≤1%	≤1%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100%	10.00	10.00		
	小计				90.00	90.0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 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居民供热亏损补贴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	0532-5191525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48200	148200	148200	10	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8200	1482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2022-2023年度居民供热成本与价格倒挂亏损进行补贴，确保供热企业按照标准要求连续稳定供热，保障居民温暖过冬。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燃煤补贴成本	小于等于燃煤平均亏损成本	小于等于燃煤平均亏损成本	5	5		
			清洁能源补贴成本	小于等于清洁能源平均亏损成本	小于等于清洁能源平均亏损成本	5	5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享受供热补贴企业数量	≥7个	≥7个	8	8		
			采暖期居民供热天数	≥141天	≥141天	8	8		
		质量指标	供热连续稳定运行时间比率	≥99%	≥99%	8	8		
			供热期供热天数完成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2024年11月前	2024年11月前	8	8		
								
		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发放保障率	≥90%	≥9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供热效果满意度	≥90%	≥9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能源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8666882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1200	120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0	12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改造供热管网约 119 公里，改造换热站 23 座			改造供热管网约125 公里，改造换热站 23 座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额:	1200	1200	10	10		
								
	产出指标 (10分)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30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数量指标	老旧管网改造长度:	119	125	8	8		
			换热站改造数量:	23	23	8	8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质量达标率	100%	100%	8	8		
			项目建设标准达标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100%	100%	8	8		
								
		成本指标	指标1: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能源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8666882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	6000	600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00	6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改造供热管网约78公里，改造换热站19座，阴极保护点位38处			改造供热管网约78公里，改造换热站19座，阴极保护点位38处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超概算项目比例	≤0%	≤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老旧管网改造长度	78	78	6.67	6.67		
			换热站改造数量	19	19	6.67	6.67		
			阴极保护点位	38	0	6.66	0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质量达标率:	100%	100%	6.67	6.67		
			项目建设标准达标率:	100%	100%	6.67	6.67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100%	100%	6.66	6.66		
								
		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正常运转率: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采暖用户对供热服务满意度:	95%	99.70%	10	10			
								
小计					90	83.3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补贴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能源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8666132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363	19363	19363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363	19363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清洁取暖改造任务的推进落实，进一步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促进全市环境质量巩固完善。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40分)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额	19363万元	19363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产出指标(40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数量指标	天然气采购量	4300万立方米	4300万立方米	8	8	
			新增清洁取暖面积	30万平方米	30万平方米	8	8	
		质量指标	天然气质量合格率	100%	100%	8	8	
			新增清洁取暖面积完成率	100%	100%	8	8	
年度绩效指标(30分)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成时间	2024年供热期前	2024年供热期前	8	8	
							
		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1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生态效益指标	二氧化碳排放减少量	40000吨	40000吨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采暖用户对供热服务满意度	≥90%	≥9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福泰广场B座19层办公用房修缮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规划财务处			联系电话	5191527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0	38.99	10	0.97475	9.747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福泰广场B座19层办公用房修缮改造。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房修缮成本	≤2100元/平方米	≤2100元/平方米	5	5		
			本次总成本	≤40万元	38.99	5	5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1: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办公房修缮面积	≥708.09平方米	≥708.09平方米	8	8		
			满足机关会议参加人数	≥40人	50	8	8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办公桌椅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装修工期	≤50天	50天	8	8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用房安全事故发生数	≤1起	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90%	90.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747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两新组织党建指导员工作补助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联系电话	5191775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5.8	21.6	10	0.8372	8.372093023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新兴领域配备专职党建工作指导员, 根据规定适当发放交通等工作补贴。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党建指导员补贴数额	≤3000元/人	3000元/人	5	5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总额	25.8万元	21.6万元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党建指导员数量	7人	7人	8	8		
			指导物业服务企业	9个	9个	8	8		
		质量指标	指导一个未成立党组织物业服务企业成立党组织	完成	完成	8	8		
			新兴领域党建工作指导员达标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按时间进度完成任务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8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物业服务行业党的组织和工作覆盖	完成	完成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物业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8.37209302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 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规划财务处			联系电话	5191527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5	505	483.57	10	0.95756436	9.57564356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城市管理精细化管理、市容秩序、环境卫生、户外广告、景观照明、违法建设、海水浴场、城乡环卫一体化和农村改厕管理等方面进行城市管理监督考核，聘请法律顾问单位，健全法律顾问制度，举办城市管理精细化培训、城市管理行业宣传、保障城管办工作经费、户外大屏网络安全检测等工作、对垃圾处理、供热、城市管理发展规划等领域咨询。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法律咨询成本	≤10万元/个	≤10万元/个	5	5		
			人均培训费用	≤450元/人	≤450元/人	5	5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户外大屏网络安全检测次数	≥1次	1次	8	8		
			业务咨询数量	≥10个	14	8	8		
		质量指标	培训内容与城管业务相符度	100%	100%	8	8		
			咨询报告质量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法律服务周期	≤7天	7天	8	8		
								
		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咨询成果应用率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学员对培训质量满意度			100.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5756435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窨井盖数据扩展普查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8	158	158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8	158	158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市南、市北、李沧非公共区域窨井盖的普查工作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普查数据成本	≤3.25万元/平方公里	3.25万元/平方公里	5	5	
		普查业务尾款总成本	≤158万元	158万元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普查窨井盖数量	≥60万个	69万个	8	8	
		普查覆盖行政区	3个	3个	8	8	
	质量指标	窨井盖权属完整率	≥95%	95%	8	8	
		窨井盖定位准确率	≥96%	99%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完成	2024年4月30日前	2024年6月5日	8	0	因供应商发票开具时间过晚，导致款项支付时间滞后；后续将进一步加强款项支付管理工作，具备支付条件的款项提前时间与供应商沟通。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窨井盖完好率	≥95%	99%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数据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小计					90	82	
总分		92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执法装备配备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	53	50.9918	10	0.96210943	9.6210943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	53	50.991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更新配备执法制式服装、标志标识等；更新配备执法装备			已完成。为支队138名执法人员及3名新进执法人员按照配置年限更新服装、标志标识及执法装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服装购置总成本	≤7.5万元	5.49万元	5	5		
			单台执法终端更新成本	≤3500元	4299元	5	0	因财政部、工信部今年联合下文，强制要求带定位的设备必须采购单北斗产品。单北斗产品有专门的采购目录，只能定点目录采购并有目录指导价。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装备更新人员数量	≤148人	138人	8	8		
			执法服装新配发人员数量	≤5人	3人	8	8		
		质量指标	执法服装材质达标率	100%	100%	8	8		
			装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8	8		
	效益指标 (30分)	时效指标	量体完成时间	4月30日之前	4月17日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制服配发率	100%	100%	30	30		
			装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小计					90	85			
总分		94.6210943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30.8937	10	0.38617125	3.861712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80	30.893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年无人机巡查任务、完成全年微信举报奖励金发放工作			完成全年微信举报奖励金发放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微信举报奖励金总成本	≤31万元	30.8937万元	5	5	
			微信举报奖励金月发放额	≤3万元	2.65万元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奖励案件种类	≥14种	14种	6.66	6.66	
			奖励金发放人次	≥3000人次	5.1万人次	6.66	6.66	
		质量指标	奖励金发放及时率	≥98%	100%	6.67	6.67	
			奖励金领取率	100%	100%	6.67	6.67	
		时效指标	举报案件有效率	≥96%	98%	6.67	6.67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与技术服务公司签订合同	2024年1月31日之前	2024年1月29日	6.67	6.67	
			有效案件处置率	≥90%	99%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98%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3.861712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市“城市管理一张网”扩展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380.9982	2380.9982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380.9982	2380.9982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竣工验收，投入使用			项目竣工验收，投入使用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硬件设备支出资金	≤220万元	199万元	5	5	
			基础软件采购资金	≤287.2万元	283.56万元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升级建设平台数量	=1个	1个	8	8	
			建设视频监控数量	=186个	186个	8	8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达标率	≥98%	100%	8	8	
			用户需求达标率	≥95%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并验收时限	2024年12月15日前	2024年9月30日	8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平台流转的城市管理问题处置率	≥9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使用满意度	≥90%	95%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运行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8.065	698.065	689.0479	10	0.98708272	9.87082721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8.065	698.065	689.047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系统运行、服务及维护费、基础数据更新费、线路运行租赁费、岗位服务外包等费用。			保障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系统运行、服务及维护费、基础数据更新费、线路运行租赁费、岗位服务外包等费用。					
年度绩效指标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线路租用成本	≤44.34万元	44.34万元	5	5		
			硬件设备维护成本	≤50.41万元	50.41万元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系统维护平台数量	1个	1个	8	8		
			视频设备维护数量	70个	70个	8	8		
		质量指标	设备维修及时率	≥95%	100%	8	8		
			系统基础数据更新率	≥96%	100%	8	8		
	效益指标 (30分)	时效指标	城市管理要素监测分析服务招标及时	2024年5月31日之前	2024年4月2日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正常运行年限	≥2年	3年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小计				90	90			
	总分		99.87082722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管拆违治乱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9	179	178.2735	10	0.99594134	9.95941340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9	179	178.273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专项工作宣传、媒体报道、培训观摩等活动，完成年内违法建设摸排治理、违建查处相关工作。			2024年，市拆违治乱办公室以“三聚力、两突破、一确保”为重点，扎实做好违建治理工作，全年拆除各类型违建341万平方米，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圆满完成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活动成本	≤165万元	162万元	5	5	
			日报宣传版面费用	≤6万元/版	6万元/版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开展问政节目	≥6期	11期	6.66	6.66	
			报刊宣传版面量	≥5个	6.9个	6.66	6.66	
		质量指标	摸排治理完成情况	100%	100%	6.67	6.67	
			测绘图纸达标情况	≥95%	100%	6.67	6.67	
			新增违建查处情况	100%	100%	6.67	6.67	
		时效指标	与青岛日报签订合作协议	2024年5月31日前	2024年6月20日	6.67	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示范楼院环境问题整治率	≥9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业务指导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小计					90	83.33		
总分		93.28941341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管综合执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	135	134.3722	10	0.99534963	9.9534962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5	135	134.372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印制统一的执法文书、设计制作宣传手册、聘请法律顾问、做好受意外伤害的执法人员优抚工作、开展执法项目评标咨询、对违法面积测绘、违章建筑等基建工程开展工程造价审核、赴七区三市完成各项巡查任务。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通信中继台单次维护价格	≤600元	0	5	5	
		经济成本指标	法律咨询总成本	≤10万元	10万元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执法宣传印制次数	≥3批	5批	8	8	
			巡查区域数量	10个	10个	8	8	
		质量指标	执法用品采购符合度	100%	100%	8	8	
			政府采购品目符合度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法律顾问合同签订及时	2024年11月30日之前	2024年11月29日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受意外伤害的执法人员优抚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953496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5.48	185.48	185.48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5.48	185.48	185.48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网格化平台服务坐席人员外包完成年内城市管理相关案件的受理及流转处理，支付平台部分通讯费用。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服务外包人员年度经费	≤6.9万元/人	6.85万元/人	5	5	
			服务外包费用	≤179.41万元	179.41万元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服务外包人员数量	≤25人	25人	8	8	
			受理处理的案件数量	≥100万件	260万件	8	8	
		质量指标	派遣案件的准确率	≥96%	100%	8	8	
			案件受理准确率	≥96%	99%	8	8	
		时效指标	合同签订及时率	100%	100%	8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批转及时率	≥9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购买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99%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市政公用集中供热在线监测信息系统运维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603003-青岛市供热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1337086636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	3	1.5	10	0.5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1.5	-	5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市政公用集中供热在线监测信息系统运行平稳，在提高行业的监管水平和指导行业节能减排、安全运行方面发挥的作用，促进行业健康良性发展，激励供热行业运行、服务和管理水平的整体提升。			在线监测系统的建立和正常运行，使供热行业管理部门能够随时掌握供热企业的实时的和历史的运行参数，为统筹掌握供热企业供热工作开展情况，保障安全稳定运行和优质服务提供最准确的运行数据和统计数字参考，促进行业健康良性发展，激励供热行业运行、服务和管理水平的整体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系统维护单位成本	≤3万元	1.5万元	6	3
			系统维护总成本	≤3万元	1.5万元	4	2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视频设备维护数量	=70个	70个	5	5
			系统维护平台数量	=1个	1个	5	5
		质量指标	系统基础数据更新率	≥96%	96%	10	10
			设备维修及时率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时效指标	城市管理要素监测分析服务招标及时	2024年12月31日之前	2024年12月31日之前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正常运行年限	≥2年	2年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90%	10	10
小计					90	85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数字城市管理平台服务中心信息系统运维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数字城市管理平台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8288109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4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4	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保障平台中心信息系统正常运行，达到及时办理平台多渠道受理的群众诉求诉求			2024年2月28日，不动产登记与气暖收费过户协同办理功能顺利迁移到运管服平台，由运管服平台统一进行信息维护保障平台中心信息系统正常运行，达到及时办理平台多渠道受理的群众诉求诉求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信息系统维护成本	≤0.34万元/月	0	5	0	2024年2月28日，不动产登记与气暖收费过户协同办理功能顺利迁移到运管服平台，由运管服平台统一进行信息维护保障平台中心信息系统正常运行
			平台运维服务总成本	≤4万元/年	0	5	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系统受理案件数量	≥10000件	64699	8	8	
			系统维护平台数量	1个	1	8	8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100%	8	8	
			系统受理案件办结率	≥80%	100%	8	8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8小时	≤8小时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平台系统安全使用性	≥1次/天	1次/天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95%	10	10		
	小计				90	80		
总分		8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4年2月28日，平台中心不动产登记与气暖收费过户协同办理功能（平台中心信息系统）顺利迁移到运管服平台，由运管服平台统一进行信息维护保障平台中心信息系统正常运行，达到及时办理平台多渠道受理的群众诉求诉求。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燃气行业远程视频监督管理平台运行维护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6809990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54	29.54	20.89	10	0.70717671	7.0717670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54	29.54	20.8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燃气行业视频监督管理平台系统的正常运行，实现进一步规范燃气场站经营行为，提高燃气行业管理水平的目标。			通过本年对视频监督管理平台系统的运维管理，使该平台对市内三区燃气相关场站的安全管理进行了有效监管，进一步提升企业经营行为，提高了安全管理水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线路租用成本	≤16万元/年	12.72万元/年	5	5	
			远程视频监督管理平台运行维护总成本	≤29.54万元/年	20.89万元/年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维护次数	≥4次	12	8	8	
			培训次数	≥1次	1	8	8	
		质量指标	硬件设备完好率	≥95%	100%	8	8	
			平台正常运行率	≥95%	98%	8	8	
		时效指标	维护及时性	≤24小时	24小时	8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场站安全性	≥10次	12次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平台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7.0717671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燃气安全专项整治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6809990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84	26.84	23.15	10	0.86251863	8.6251862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84	26.84	23.1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提升全市燃气领域安全管理水平。			通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日常工作开展，对各类相关企业进行联合检查、联合执法，持续深化监督指导作用，使全市燃气领域安全管理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工作成本	≤230元/人/天	180元/人/天	5	5		
			安全检查专家劳务费	≤800元/人/天	800元/人/天	5	5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每个区(市)抽查企业平均数量	≥15个	18	8	8		
			抽查检查区(市)次数	=18次	20	8	8		
		质量指标	转办问题整改率	≥90%	95%	8	8		
			抽查检查转办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推进联合检查问题整改	≤20天	18天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燃气本质安全水平	≥105%	112%	30	30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8.6251862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燃气安全从业人员考核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6809990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燃气企业从业人员通过培训考核，获得专业知识明确岗位职责，有利于燃气企业安全生产和人员安全操作，促进行业安全发展。			通过本年相关培训考核，燃气行业从业人员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得到进一步提升巩固，岗位职责更加明确，有利于燃气企业安全生产和人员安全操作，较好的促进了行业安全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从业人员考核总成本	≤3万元/年	3万元	5	5	
			从业人员考核费用	≤30元/人	30元/人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考核次数	≥4次	10	8	8	
			考核人数	≥1000人	1248	8	8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100%	100%	8	8	
			组织次数	≥95%	100%	8	8	
	时效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考核完成时间	2024年11月30日前完成考核工作。	11月27日	8	8	
			人员考核合格率	≥90%	96%	30	30	
			参加考核人员所在单位满意度	≥95%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重要节庆活动灯光氛围营造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户外广告与亮化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8576231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	48	47.8	10	0.99583333	9.9583333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	48	47.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浮山湾灯光秀刊播，达到重要节庆或重大活动氛围营造的目的。			完成通过浮山湾灯光秀刊播，达到重要节庆或重大活动氛围营造的目的。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浮山湾灯光秀片源制作成本	≤3200元/秒	3083.87元/秒	5	5		
			浮山湾灯光秀片源制作总成本	≤48万元	47.8万元	5	5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数量指标	制作宣传视频时长	≥150秒	155秒	8	8		
			制作短片数量	≥2个	2个	8	8		
	质量指标	灯光秀片源制作覆盖演绎楼宇比例	100%	100%	8	8			
			灯光秀片子播放楼宇覆盖比例	≥95%	100%	8	8		
		时效指标	制作服务响应时间	在指定播放日期前2天完成片源设计制作	完成	8	8		
								
	成本指标	指标1: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新闻媒体宣传报道次数	≥2次	4次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合作单位满意度	≥90%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9583333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户外广告与亮化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6770886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7.37	10	0.92125	9.212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各区市户外广告、景观照明、海水浴场考核评价、巡查检查、重大活动保障等，实现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提升。			完成对各区市户外广告、景观照明、海水浴场考核评价、巡查检查、重大活动保障等，实现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市区差旅费	≤230 元/人·天	230 元/人·天；180 元/人·天	5	5	
			印刷费总成本	≤3000 元	3000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户外广告月度检查频次	≥4 次/月	4次/月	8	8	
			亮化巡查检查移送单数量	≥40 个	40	8	8	
		质量指标	巡查发现问题转办率	100%	100%	8	8	
			户外广告问题整改率	≥85%	85.90%	8	8	
	时效指标	印刷服务完成时间	2024年10月31日前	2024年10月25日	8	8		
							
	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海水浴场问题整改率	≥98%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各海水浴场对巡查检查人员的满意度	≥98%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212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卫设施监测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856517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6	86	85.6	10.00	1.00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委托专业机构进行青岛市垃圾处理设施进行运行监管辅助工作及监管监测，并以此作为政府部门监管、考核和决策依据。			委托专业机构进行青岛市垃圾处理设施进行运行监管辅助工作及监管监测，按照监测计划，完成了生活垃圾终端处置设施污水、炉渣、飞灰等3800余项检测因子的采样和监测，并将92份检测报告作为政府部门监管、考核和决策依据。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厂界噪声监测费用	≤200元/次	100%	5.00	5.00		
			单个垃圾处理设施监测费用	≤11万元	100%	5.00	5.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出具检测报告	≥56份	100%	8.00	8.00		
			资金支付完成率	≥98%	100%	8.00	8.00		
		质量指标	出具报告适用性	100%	100%	8.00	8.00		
			抽检覆盖率	≥95%	100%	8.00	8.00		
		时效指标	报告完成及时率	=100%	100%	8.00	8.00		
								
		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检测结果利用率	≥98%	100%	30.00	30.0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100%	10.00	10.00			
								
小计					90.00	90.00			
总分		99.9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85651711/1596420509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82	67.82	67.5	10.00	1.00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7.82	67.82	67.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环卫设施、作业车辆、作业台账等环境卫生信息进行全面整合、共享，建立了信息基础数据库；利用平台GIS系统，对七区三市环卫车辆实现实时位置查看、历史轨迹回放的在线监管；通过互联网、无线传输、专线等多种接入方式，实现了对转运站、收运车辆、餐厨垃圾、生活垃圾处置企业的视频监控；加强环卫数据智能分析功能。			实现区市对接，积极推动全市机械化保洁车辆加装定位、作业传感设备；垃圾收运车辆加装定位设备和视频监控设备；市属垃圾转运处理设施实现视频监控、数据监控。统筹调度汇聚环卫基础数据及作业台账纳入平台。通过车辆定位、作业传感、视频监控、大数据分析等技术，打造了车辆定位监管、视频监控、道路保洁监管、垃圾收运管理、垃圾处理监控、街道巡查考评等智慧化应用场景。				
年度绩效指标 (3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网络租用成本	≤15万元	12.83万元	5.00	5.00	
			网络安全运行维护费	≤1.2万元	1.2万元	5.00	5.0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道路数量更新管理	≥800件次	1200件	8.00	8.00	
			环卫车辆数据更新管理	≥1800件次	2000件	8.00	8.00	
		质量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完成情况	100%	100%	8.00	8.00	
			系统稳定运行天数	≥360	365	8.00	8.00	
	效益指标 (30分)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24小时	4小时	8.00	8.00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市地范围	=10	1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平台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100%	10.00	10.00	
小计					90.00	90.00		
总分		99.9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境卫生发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856517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0	13.00	12.99	10.00	1.00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编制环卫行业国家标准和地方规范标准，促进环卫行业规范化和青岛市城市管理精细化管理；对标上海、深圳等先进城市，对国内外发达先进城市的环卫行业进行调研，提出青岛市在环卫方面的发展方向和思路，促进青岛市环卫行业的快速发展。			对标先进城市，对国内先进城市的环卫工作进行调研并撰写调研报告；参与编制团体标准；编制建筑垃圾专项规划；邀请院校、企业等专家对环卫工作进行指导、咨询、培训，传授前沿知识，促进青岛市环卫行业的快速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专家劳务费	≤2000元/人次	100%	5.00	4.00	
			行业调研费用	≤10万元	100%	5.00	5.00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产出指标 (10分)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	=1项	100%	8.00	8.00	
			完成调研报告	≥1项	100%	8.00	8.00	
		质量指标	培训计划完成率	≥95%	100%	8.00	8.00	
			工作计划完成率	≥95%	100%	8.00	8.00	
		时效指标	调研报告完成时间	现场调研结束后15日内完成调研报告	100%	8.00	8.00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指标1: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成果应用率	=100%	100%	30.00	30.0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100%	10.00	10.00		
							
小计					89.00	89.00		
总分		98.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物业服务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物业服务保障中心			联系电话	8266390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7	77	76.98	10	0.99974026	9.9974025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7	7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物业和房屋专项维修资金政策知晓率和应用率显著提高；智慧赋能，通过青岛市智慧物业管理服务平台提升业主共同决定事项表决效率；推进维修资金票据电子化			完成年初预期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材料印刷成本	<20元/本	10元/本	5	5
			法律咨询总成本	≤7万元	7万元	5	5
	产出指标 (10分)	数量指标	物业企业宣传推广青岛市物业管理	≥600家	700家	10	10
			公众号发布消息数量	>40条	288条	10	10
		质量指标	智慧物业平台短信发送率	>95%	100%	5	5
			公众号更新	>40次	48	5	5
	效益指标 (10分)	时效指标	系统维护响应时间	<2天	1天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上访事件发生数	<20起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物业企业对物业管理部门的满意度	>80%	84%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997402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城镇燃气（管道设施）安全专项治理工作专班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燃气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	6809990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4.63	62.39	10	0.83599089	8.3599088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74.63	62.3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市城镇燃气（管道设施）安全专项治理工作专班集中办公工作开展，进一步提升全市燃气领域安全管理水平。			通过市城镇燃气（管道设施）安全专项治理工作专班集中办公工作开展，对各类相关企业进行联合检查、联合执法，持续深化监督指导作用，使全市燃气领域安全管理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专班工作成本（抽检）	≤3.6万元	3	5	5	
			专班工作成本（评估）	≤48万元	47.2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每个区（市）抽查企业平均数量	≥10个	18	8	8	
			抽查检查区（市）次数	≥22次	22	8	8	
		质量指标	转办问题整改率	≥90%	95%	8	8	
			抽查检查转办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推进联合检查问题整改	≤20天	18天	8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燃气本质安全水平	≥105%	112%	30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8.3599088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市“燃气监管服务一张网”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8296721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8.32	38.32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8.32	38.32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项目方案设计，启动项目建设，开展项目监理工作。			项目方案设计已完成，项目建设已启动，监理已支付首付款，开展项目监理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设计方案编制费用	≤29.2万元	28.8万元	5	5	
			项目总费用	≤38.32万元	38.32万元%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设计方案编制数量	=1个	1个	8	8	
			概算编制数量	=1个	1个	8	8	
		质量指标	设计方案终审达标率	=100%	100%	8	8	
			设计方案完整率	≥95%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设计合同招标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15日前	2024年12月6日	8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报告发现问题整改率	≥9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设计方案用户满意度	≥90%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栏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二期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能源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532-8666882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0	3945	394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00	1900	19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0	2045	2045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管网改造4公里			因进入供热项目不具备开工条件，暂未实施，目前已完成合同签订，计划于4月5日停热后开工实施。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超概算项目比例	≤0	0	5	5	因进入供热项目不具备开工条件，暂未实施，目前已完成合同签订，计划于4月5日停热后开工实施。	
			建造成本降低率	≥0.11	0	5	5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1: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支持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项目数量	≥4公里	0	8	0	因进入供热项目不具备开工条件，暂未实施，目前已完成合同签订，计划于4月5日停热后开工实施。	
			保障区域安全供热面积	≥50万平方米	0	8	0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质量达标率	100%	0	8	0		
			进场材料质量合格率	100%	0	8	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100%	0	8	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因进入供热项目不具备开工条件，暂未实施，目前已完成合同签订，计划于4月5日停热后开工实施。	
			指标1: 公众对城市更新示范工作的满意度	≥90%	100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采暖用户对供热服务的满意度	≥90%	100	10	10		
								
小计					90.00	50.00			
总分		6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因进入供热项目不具备开工条件，暂未实施，目前已完成合同签订，计划于2025年4月5日停热后开工实施。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四热2024年汽改水管网改造）			主管部门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能源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532-8666882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95	1295	989	10	0.76	7.6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0	380	38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915	915	609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工			完工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超概算项目比例	≤0	<0	5	5		
			指标2：建造成本降低率	≥0.11	0.5	5	5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1：.....						
	产出指标 (40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1：.....						
		数量指标	指标1：支持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项目数量	≥4公里	4	8	8		
			指标2：保障区域安全供热面积	≥45万平方米	45	8	8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建设质量达标率	100%	100%	8	8		
			指标2：进场材料质量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100%	100%	8	8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公众对城市更新示范工作的满意度	≥9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指标1：采暖用户对供热服务的满意度	≥90%	100%	10	10		
								
小计					90.00	90.00			
总分		97.6370656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4 年度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被评价单位：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度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建立健全城市精细化管理长效机制，着力解决制度建设不完善、要素保障不到位、数字赋能不充分、共治共享不全面等突出问题，持续开展重点问题整治攻坚行动，全面提升城市现代化治理水平。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4 年通过网格化平台服务坐席人员外包完成年内城市管理相关案件的受理及流转处理工作，全年共受理处理的案件 260 万余件。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预算金额为 185.48 万元，执行金额为 185.4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预算执行进度与预期基本相符。资金拨付及时到位，按照预算确定的资金支出用途使用，做到专款专用，整体完成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网格化平台服务坐席人员外包完成年内城市管理相关

案件的受理及流转处理，支付平台部分通讯费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 2024 年度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资金开展绩效评价，深入了解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资金发挥的实际效果和预期目标实现程度，全面评估资金支出效益和综合效果，深入查找管理漏点、堵点，进一步提高资金保障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2. 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的对象是 2024 年度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的使用绩效。

3. 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将对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工作管理成效及资金使用规范性进行全面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2）《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 号）；

（3）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估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

(财预〔2013〕53号);

(4)《关于规范绩效评估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

(5)《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6)《青岛市预算绩效管理条例》(青财预评〔2015〕3号);

(7)《青岛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青财预评〔2017〕7号);

(8)《青岛市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青发〔2019〕6号);

(9)《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青财绩〔2020〕6号);

(10)其他相关资料。

2. 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情况,在遵循客观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三种方法对项目采取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结合的形式进行综合评价。评价方式主要包括:查阅资料、现场检查、调查访谈、专家意见。

3.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以国家、省、市及区县相关政策及管理办法、项目绩效目标为依据,关键指标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横向标准和政府考核等进行设置。

对于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

完成指标值的，得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通常认定为高于指标值 30%以上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在评价过程中通过参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设定目标值相比，再通过线性判断或比例判断，明确指标得分情况。

对于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提交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结果应用、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等环节和程序。根据委托时间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具体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2月17日-2月21日）

由财务部门和相关行业部门共同开展评价工作，并在评价过程中应保持参与评价工作人员相对稳定。

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确定评价依据、工作程序、指标体系等内容。

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等内容。

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有效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确定调查对象范围、样本数量、调查方式等，设计问卷调查内容。

2. 组织实施（2月22日-3月31日）

（1）下达绩效评价通知。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内容、工作进程安排、需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2）开展评价。对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

（3）形成评价初步结论。对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4）交换意见。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3.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4月1日-4月30日）

（1）形成评价报告。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要全面阐述所评价部门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2）提交评价报告。按财政通知时间要求提交评价报告。

4. 评价结果应用

加强结果应用预算管理。对改进管理和财政支出的规划设计、组织安排、实施模式、职责分工、监督管理等提出优化建议，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经评价，2024年度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3.00分。其中，决策8.50分，过程22.00分，产出22.50分，效益40.00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详见表3-1。

表3-1：2024年度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	8.50	85.00%
过程	25	22.00	88.00%
产出	25	22.50	90.00%
效益	40	40.00	100.00%
综合得分	100	93.00	93.00%
综合绩效级别		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对项目的决策情况进行考察，决策指标权重分值为10.00分，实际得分8.50分，得分率85.0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4-1：

表4-1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充分	充分	1.00	100.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规范	规范	1.00	100.00%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1.00	50.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较明确	2.00	100.00%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测算不充分	1.50	75.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00	100.00%
合计	10	-	-	8.50	85.00%

1. 项目立项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00 分。

2024 年度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专项资金依据中共青岛市委办公厅青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健全城市精细化管理长效机制的意见》的通知（青办发〔2023〕7 号）等政策文件要求而设立。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项目支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项目设立和申请过程符合要求。

2. 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3.00 分，扣 1.00 分。

依据《2023 年全市城市管理领域重点问题专项整治攻坚行动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紧密结合本单位职责设定了 2024 年度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总体来看，绩效目标设定依据充分，与部门工作相关度

较高，但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整，不够准确，例如：时效指标：合同签订的及时性年度指标值设置为 100%，不能作为该项目的考核指标，应明确具体的时间；社会效益考核案件批转的及时性应为时效指标，不能作为社会效益进行考核。扣 1.00 分。

3. 资金投入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3.50 分，扣 0.50 分。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结合当前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工作任务，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编制确定了 2024 年度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专项资金各项工作任务及预算。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度较高，预算资金分配合理，按预算确定的支出用途使用。但预算编制较为简单，受理处理的案件数量与预算数差异较大，测算依据不够充分，扣 0.50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考察。过程类指标 25.00 分，实际得 22.00 分，得分率 88.00%。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2 所示：

表 4-2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B101 资金到位率	1	100%	100%	1.00	100.00%
B102 预算执行率	5	100%	100%	5.00	100.0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合规	基本合规	2.00	100.00%

B104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健全	基本健全	3.00	50.00%
B201 绩效管理有效性	5	有效	基本有效	5.00	100.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有效	基本有效	6.00	100.00%
合计	25	-	-	22.00	88.00%

1. 资金管理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8 分，实际得分 8.00 分，扣 0.00 分。

（1）资金到位率 100%，分值 1 分，得 1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批复金额为 185.48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185.48 万元，资金到位率=185.48÷185.48=100%。本项标准分 2 分，评价实际得分 2 分。

（2）预算执行率 100%，分值 5 分，得 5.00 分，扣 0.00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185.48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 185.48 万元，预算执行率=185.48÷185.48=100.00%。本项标准分 5 分，评价实际得分 5.00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情况：分值 2 分，得 2 分。

该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且项目实际支出计划细化、完整、计算准确。

2. 组织实施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绩效管理有效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17 分，实际得分 14.00 分，扣 3.00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分值 6 分, 得 3.00 分, 扣 3.00 分。
该项目未制定相关业务管理制度, 扣 3 分。

(2) 绩效管理有效性: 分值 5 分, 得 5.00 分, 扣 0.00 分。
单位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等相关工作情况执行较好。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分值 6 分, 得 6.00 分, 扣 0.00 分。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等情况; 项目工作记录及相关档案较为完整;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基本落实到位。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等方面进行考察。产出指标权重 25.00 分, 实际得分 22.50 分, 得分率 90.00%。产出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3 所示:

表 4-3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C101 实际完成率	10	100%	75%	7.50	75.00%
C201 质量达标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301 完成及时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401 成本节约率	5	0%-15%	0%	5.00	100.00%
合计	25			22.50	90.00%

2024 年度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严格按照上级部门安排部署, 有条不紊地开展实施, 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1. 数量指标

(1) 服务外包人员数量: 分值 5 分, 得 5 分。

数字化指挥大厅提供服务外包人员 25 人。

(2) 受理处理的案件数量: 分值 5 分, 得 2.5 分。

通过系统, 2024 年度受理处理的案件数量共发生 219 万余件。

2. 质量指标

(1) 派遣案件的准确率: 分值 2.5 分, 得 2.5 分。

2024 年派遣案件的准确率 100%, 通过查阅相关材料未发现不合规情况。

(2) 案件受理准确率: 分值 2.5 分, 得 2.5 分。

2024 年案件受理准确率 99%, 通过查阅相关材料未发现不合规情况。

3. 时效指标

(1) 合同签订及时率: 分值 5 分, 得 5 分。

经检查, 合同签订及时率 100%, 符合年初绩效目标。

4. 成本指标

该专项资金预算金额为 185.48 万元, 全年执行金额为 185.48 万元, 成本节约率 $0.00\% < 15\%$ (成本节约率目标 0-15% 标准范围)。分值 5 分, 得 5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满意度等方面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考察。效益指标权重分值 40.00 分, 实际得分 40.00 分, 得分率 100.00%。效益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4 所

示：

表 4-4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D101 社会效益	25	≥ 95%	100%	25.00	100.00%
D102 效益可持续性	3	可持续	可持续	3.00	100.00%
D10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4	可持续	可持续	4.00	100.00%
D104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 95%	100%	8.00	100.00%
合计	40.00			40.00	100.00%

1. 社会效益

通过开展示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2024 年案件批转及时率 100%，满足了市民生活需求。

2. 效益可持续性

通过开展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

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通过开展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明确了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等措施。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最终调查结果 100%，高于目标值 95%，2024 年度该目标指标已完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开展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全通过网格化平台服务坐席

人员外包完成年内城市管理相关案件的受理及流转处理，支付平台部分通讯费用。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个别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够完整，不够准确，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有待提升。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时效指标：合同签订的及时性年度指标值设置为100%，不能作为该项目的考核指标，应明确具体的时间；社会效益考核案件批转的及时性应为时效指标，不能作为社会效益进行考核。

2. 预算编制方面。预算编制不科学，依据不充分。

预算编制较为简单，受理处理的案件数量与预算数差异较大，测算依据不够充分。

3. 制度管理方面。工作制度未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修改。

该项目根据《2023年全市城市管理领域重点问题专项整治攻坚行动方案》等文件开展工作，项目单位未制定相关业务管理制度。

（二）有关建议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建议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准确设置指标值。绩效目标的设定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全面、完整地反映项目预期效果，确保目标设定的合理性、有效性。建议补充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使绩效指标

更加细化、量化、明确，具有可执行性，更加有利于进行绩效评价考核。

2. 预算编制、预算调整方面。建议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提升项目预算编制的严谨性，确保数据测算的准确性和合理性，及时进行预算调整。

3.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制度，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七、改进措施（结果应用）

本评价结果依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运用规定的评价办法，评价小组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公正和公平。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建议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准确设置指标值。绩效目标的设定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全面、完整地反映项目预期效果，确保目标设定的合理性、有效性。建议补充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使绩效指标更加细化、量化、明确，具有可执行性，更加有利于进行绩效评价考核。

2. 预算编制、预算调整方面。建议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提升项目预算编制的严谨性，确保数据测算的准确性和合理性，及时进行预算调整。

3.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制度，根据

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
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附件：2024 年度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4年度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率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充分	1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规范	1	100.00%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合理	1	5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明确	①待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较明确	2	100.00%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测算不充分	1.5	75.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合理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100%、75%、50%、25%和0%。	合理	2	100.00%
	资金管理(8分)	资金到位率	-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00%	1	100.00%
		预算执行率	-	5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资金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0%	①已完成的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②实施期项目，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当年实施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实际完成率相比较，每偏差1%扣5%权重分。	100%	5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基本合规	2	100.00%
过程(25分)	组织实施(1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	基本健全	3	50.00%
		绩效管理有效性	-	5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情况。	有效	①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报送及时性 ②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完整性 ③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	基本有效	5	10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一票否决事项：在巡视巡察、监督检查、审计等工作中发现评价期项目存在问	基本有效	6	100.00%

2024年度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产出(25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	服务外包人员数量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	≤25人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加扣2.5分。	25人	5	100.00%
			受理处理的案件数量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	≥100万件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加扣2.5分。	219万件	2.5	50.00%
	产出质量(5分)	质量达标率	派遣案件的准确率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	≥96%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	2.5	100.00%
			案件受理准确率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	≥96%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99%	2.5	100.00%
	产出时效(5分)	完成及时率	合同签订及时率	5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单个项目采用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比较，多个项目计算完成及时率=及 时完成的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	100%	单个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 > 计划完成时间则不得分；多个项目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	5	100.00%
	产出成本(5分)	成本节约率	-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0%-15%	成本节约率大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0%-15%	5	100.00%

2024年度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案件批转及时率	25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示范楼院环境问题整治情况。	≥95%			100%	25	100.00%
	效益可持续性	-	3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持续	项目政策影响是从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等方面长远考虑和对未来风险的分析，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得满分，未得到可持续发展根据项目计划影响情况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可持续	3	100.00%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	4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可持续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是指明确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则得满分，少一项则扣除25%的权重分。		可持续	4	100.00%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b%，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b根据历史数据、绩效目标、考核目标等确定，通常不低于80%，若低于则需作出说明；若项目存在潜在受益服务对象，应同时对其进行满意度打分。）		100%	8	100.00%
合计			100						93	93.00%

2024 年度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被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度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寒潮雨雪天气防范应对工作指示要求，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创造出行安全、道路顺畅、提高城市交通和出行环境质量为目标，全面提升城市清雪除冰能力，为市民出行提供便利。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4 年，加强指挥调度，科学部署清雪队伍、物资，降雪后及时组织做好清雪除冰，有效应对了本清雪季降雪及寒潮天气，保障了道路畅通和城市正常运行。开展行业安全风险评估，邀请安全专家安全检查，帮助行业企业查找整改安全生产问题隐患。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预算金额为 410 万元，执行金额为 370.3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0.34%，预算执行进度与预期基本相符。资金拨付及时到位，按照预算确定的资金支出用途使用，做到专款专用，整体完成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正常清雪业务经费支出,保障清雪设备物料存储、购置、维护,保障清雪现场抢修救援处置人工、机械费等应急项目支出,提升城市清雪基础应对能力、指挥协调能力、应急保障能力,保障城市雪期的正常有序运行。通过安全应急资金支出,开展行业安全风险评估,邀请安全专家开展安全检查,帮助行业企业查找整改安全生产问题隐患。按照规定程序,对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参与举报城镇燃气行业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进行奖励,帮助及时发现并排除事故隐患,制止和惩处非法违法行为。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 2024 年度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开展绩效评价,深入了解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发挥的实际效果和预期目标实现程度,全面评估资金支出效益和综合效果,深入查找管理漏点、堵点,进一步提高资金保障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2. 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的对象是 2024 年度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预算金额为 410 万元的使用绩效。

3. 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将对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工作管理成效及资金使用规范性进行全面评价。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

(3)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估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

(4)《关于规范绩效评估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

(5)《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6)《青岛市预算绩效管理条例》(青财预评〔2015〕3号),

(7)《青岛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青财预评〔2017〕7号),

(8)《青岛市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青发〔2019〕6号),

(9)《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青财绩〔2020〕6号),

(10)其他相关资料。

2. 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情况,在遵循客观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三种方法对项目采取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结合的形式进行综合评价。评价方式主要包括:查阅资料、现场检查、调查访谈、专家意见。

3.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以国家、省、市及区县相关政策及管理办法、项目绩效目标为依据，关键指标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横向标准和政府考核等进行设置。

对于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得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通常认定为高于指标值 30% 以上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在评价过程中通过参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设定目标值相比，再通过线性判断或比例判断，明确指标得分情况。

对于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提交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结果应用、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等环节和程序。根据委托时间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具体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2月17日-2月21日）

由财务部门和相关行业部门共同开展评价工作，并在评价过程中应保持参与评价工作人员相对稳定。

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

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确定评价依据、工作程序、指标体系等内容。

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等内容。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有效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确定调查对象范围、样本数量、调查方式等，设计问卷调查内容。

2. 组织实施（2月22日-3月31日）

（1）下达绩效评价通知。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内容、工作进程安排、需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2）开展评价。对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

（3）形成评价初步结论。对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4）交换意见。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3.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4月1日-4月30日）

（1）形成评价报告。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要全面阐述所评价部门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

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2）提交评价报告。按财政通知时间要求提交评价报告。

4. 评价结果应用

加强结果应用预算管理。对改进管理和财政支出的规划设计、组织安排、实施模式、职责分工、监督管理等提出优化建议，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经评价，2024年度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5.58分。其中，决策9.50分，过程21.08分，产出25.00分，效益40.00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详见表3-1。

表3-1：2024年度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	9.50	95.00%
过程	25	21.08	84.32%
产出	25	25.00	100.00%
效益	40	40.00	100.00%
综合得分	100	95.58	95.58%
综合绩效级别		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对项目的决策情况进行考察，决策指标权重分值为10.00分，实际得分

9.50分，得分率95.0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4-1：

表4-1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充分	充分	1.00	100.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规范	规范	1.00	100.00%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1.50	75.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较明确	2.00	100.00%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较科学	2.00	100.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00	100.00%
合计	10	-	-	9.50	95.00%

1. 项目立项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2个指标，权重分为2分，实际得分为2.00分。

2024年度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专项资金依据关于印发《青岛市2024-2025年度城市清雪除冰工作方案》、青岛市城市冰雪灾害专项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清雪除冰工作能力建设的方案》的通知等政策文件要求而设立。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项目支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项目设立和申请过程符合要求。

2. 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2个指标，权重分为4分，实际得分3.50分，扣0.50分。

依据《青岛市2024-2025年度城市清雪除冰工作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紧密结合本单位职责设定了

2024 年度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总体来看，绩效目标设定依据充分，与部门工作相关度较高，但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整，不够准确，例如：质量指标：考察清雪指挥调度系统运行情况，该项指标设置意义不大，且不具有考核性。扣 0.50 分。

3. 资金投入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4.00 分。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结合当前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工作任务，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编制确定了 2024 年度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专项资金各项工作任务及预算。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度较高，预算资金分配合理，按预算确定的支出用途使用。但预算编制较为科学。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考察。过程类指标 25.00 分，实际得 21.08 分，得分率 84.32%。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2 所示：

表 4-2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B101 资金到位率	1	100%	100%	1.00	100.00%
B102 预算执行率	5	100%	51.60%	2.58	51.6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合规	基本合规	2.00	100.00%
B104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健全	基本健全	4.50	75.00%
B201 绩效管理有效性	5	有效	基本有效	5.00	100.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有效	基本有效	6.00	100.00%

合计	25	-	-	21.08	84.32%
----	----	---	---	-------	--------

1. 资金管理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8 分，实际得分 5.58 分，扣 2.42 分。

（1）资金到位率 100%，分值 1 分，得 1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批复金额为 410.00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41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410.00 ÷ 410.00=100%。本项标准分 2 分，评价实际得分 2 分。

（2）预算执行率 100%，分值 5 分，得 2.58 分，扣 2.42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410.00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 370.39 万元，预算执行率=370.39 ÷ 410.00=90.34%。本项标准分 5 分，评价实际得分 2.58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情况：分值 2 分，得 2 分。

该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且项目实际支出计划细化、完整、计算准确。

2. 组织实施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绩效管理有效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17 分，实际得分 15.50 分，扣 1.50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6 分，得 4.50 分，扣 1.50 分。

该项目制定了《青岛市 2024-2025 年度城市清雪除冰工作方案》，但未见业务管理制度，扣 1.5 分。

(2) 绩效管理有效性：分值 5 分，得 5.00 分。

单位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等相关工作情况执行较好。

(3) 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 6 分，得 6.00 分。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等情况；项目工作记录及相关档案较为完整；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基本落实到位。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等方面进行考察。产出指标权重 25.00 分，实际得分 25.00 分，得分率 100.00%。产出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3 所示：

表 4-3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C101 实际完成率	10	100%	100%	10.00	100.00%
C201 质量达标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301 完成及时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401 成本节约率	5	0%-15%	9.66%	5.00	100.00%
合计	25			25.00	100.00%

2024 年度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严格按照上级部门安排部署，有条不紊地开展实施，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1. 数量指标

(1) 城区专业化清雪道路数量：分值 5 分，得 5 分。

通过查阅相关业务台账，城区专业化清雪道路数量约 1500 条，已按年初绩效指标完成。

(2) 城区专业化清雪面积：分值 5 分，得 5 分。

通过查阅相关业务台账，城区专业化清雪面积约 50 万平方公里，已按年初绩效指标完成。

2. 质量指标

(1) 专业除雪达标率：分值 2.5 分，得 2.5 分。

2024 年专业除雪达标率 99.99%，通过查阅相关材料未发现不合规情况。

(2) 考察清雪指挥调度系统运行情况：分值 2.5 分，得 2.5 分。

2024 年考察清雪指挥调度系统运行率 100%，通过查阅相关材料未发现不合规情况。

3. 时效指标

清雪应急响应出动时间：分值 5 分，得 5 分。经检查，清雪应急响应出动时间 ≤ 2 小时，已按年初绩效指标完成。

4. 成本指标

该专项资金预算金额为 410.00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 370.39 万元，成本节约率 $9.66\% < 15\%$ （成本节约率目标 0-15% 标准范围）。分值 5 分，得 5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满意度等方面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考察。效益指标权重分值 40.00 分，实际得分 40.00 分，得分率 100.00%。效益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4 所示：

表 4-4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D101 社会效益	25	≥ 95%	95%	25.00	100.00%
D102 效益可持续性	3	可持续	可持续	3.00	100.00%
D10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4	可持续	可持续	4.00	100.00%
D104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 95%	99.99%	8.00	100.00%
合计	40.00			40.00	100.00%

1. 社会效益

通过开展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2024年市区主干道通行率95%，满足了市民生活需求。

2. 效益可持续性

通过开展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

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通过开展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明确了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等措施。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最终调查结果99.99%，高于目标值95%，2024年度该目标指标已完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开展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加强指挥调度，科学部署清雪队伍、物资，降雪后及时组织做好清雪除冰，有效应对了本清雪季降雪及寒潮天气，保障了道路畅通和城市正常运行。开展行业安全风险评估，邀请安全专家安全检查，帮助行业

企业查找整改安全生产问题隐患。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个别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够完整，不够准确，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有待提升。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质量指标：考察清雪指挥调度系统运行情况，该项指标设置意义不大，且不具有考核性。

2. 制度管理方面：工作制度未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修改。

该项目根据《青岛市 2024-2025 年度城市清雪除冰工作方案》实施，但未见业务管理制度。

（二）有关建议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建议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准确设置指标值。绩效目标的设定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全面、完整地反映项目预期效果，确保目标设定的合理性、有效性。建议补充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使绩效指标更加细化、量化、明确，具有可执行性，更加有利于进行绩效评价考核。

2.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相关制度，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七、改进措施（结果应用）

本评价结果依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运

用规定的评价办法，评价小组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公正和公平。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建议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准确设置指标值。绩效目标的设定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全面、完整地反映项目预期效果，确保目标设定的合理性、有效性。建议补充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使绩效指标更加细化、量化、明确，具有可执行性，更加有利于进行绩效评价考核。

2.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相关制度，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附件：2024年度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4年度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率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充分	1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规范	1	100.00%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合理	1.5	75.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明确	①待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较明确	2	100.00%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较科学	2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合理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100%、75%、50%、25%和0%。	合理	2	100.00%
	资金管理(8分)	资金到位率	-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工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00%	1	100.00%
		预算执行率	-	5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资金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0%	①已完成的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②实施期项目，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当年实施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实际完成率相比较，每偏差1%扣5%权重分。	100%	2.58	51.60%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基本合规	2	100.00%
过程(25分)	组织实施(1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	基本健全	4.5	75.00%
		绩效管理有效性	-	5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情况。	有效	①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报送及时性 ②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完整性 ③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	基本有效	5	10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一票否决事项：在巡视巡察、监督检查、审计等工作中发现评价期项目存在问	基本有效	6	100.00%

2024年度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产出(25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	城区专业化清雪道路数量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	≥1200 条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加扣2.5分。	1500 条	5	100.00%
			城区专业化清雪面积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	≥250 万平方公里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加扣2.5分。	50 万平方公里	5	100.00%
	产出质量(5分)	质量达标率	专业除雪达标率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	≥95%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	2.5	100.00%
			考察清雪指挥调度系统运行情况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	≥99%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	2.5	100.00%
	产出时效(5分)	完成及时率	清雪应急响应出动时间	5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单个项目采用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比较，多个项目计算完成及时率=及 时完成的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	≤2 小时	单个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 > 计划完成时间则不得分；多个项目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2 小时	5	100.00%
	产出成本(5分)	成本节约率	-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0%-15%	成本节约率大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0%-15%	5	100.00%

2024年度城市清雪、行业安全应急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市区主干道通行率	25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示范楼院环境问题整治情况。	≥95%			95%	25	100.00%
	效益可持续性	-	3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持续	项目政策影响是从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等方面长远考虑和对未来风险的分析，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得满分，未得到可持续发展根据项目计划影响情况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可持续	3	100.00%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	4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可持续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是指明确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则得满分，少一项则扣除25%的权重分。		可持续	4	100.00%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b%，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b根据历史数据、绩效目标、考核目标等确定，通常不低于80%，若低于则需作出说明；若项目存在潜在受益服务对象，应同时对其进行满意度打分。）		100%	8	100.00%
合计			100						95.6	95.58%

2024 年度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被评价单位：青岛市户外广告与亮化发展中心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度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组织对全市户外广告显示屏和灯光秀等亮化设施进行排查，进一步摸清设施底数，并将户外广告显示屏和灯光秀亮化设施纳入“城市管理一本账”，录入城市管理综合服务平台，对设施信息数据实施动态管理，确保数量清、情况明，提升管理效能。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4 年完成对各区市户外广告、景观照明、海水浴场考核评价、巡查检查、重大活动保障等，实现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提升。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4 年度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预算金额为 8 万元，执行金额为 7.3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2.13%，预算执行进度与预期基本相符。资金拨付及时到位，按照预算确定的资金支出用途使用，做到专款专用，整体完成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对各区市户外广告、景观照明、海水浴场考核评价、巡查检查、重大活动保障等，实现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提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 2024 年度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资金开展绩效评价，深入了解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资金发挥的实际效果和预期目标实现程度，全面评估资金支出效益和综合效果，深入查找管理漏点、堵点，进一步提高资金保障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2. 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的对象是 2024 年度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资金预算金额为 8 万元的使用绩效。

3. 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将对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工作管理成效及资金使用规范性进行全面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2）《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 号）；

（3）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估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 号）；

(4)《关于规范绩效评估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

(5)《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6)《青岛市预算绩效管理条例》(青财预评〔2015〕3号);

(7)《青岛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青财预评〔2017〕7号);

(8)《青岛市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青发〔2019〕6号);

(9)《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青财绩〔2020〕6号);

(10)其他相关资料。

2. 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情况,在遵循客观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三种方法对项目采取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结合的形式进行综合评价。评价方式主要包括:查阅资料、现场检查、调查访谈、专家意见。

3.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以国家、省、市及区县相关政策及管理办法、项目绩效目标为依据,关键指标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横向标准和政府考核等进行设置。

对于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得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

多的，通常认定为高于指标值 30%以上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在评价过程中通过参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设定目标值相比，再通过线性判断或比例判断，明确指标得分情况。

对于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提交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结果应用、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等环节和程序。根据委托时间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具体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2月17日-2月21日）

由财务部门和相关行业部门共同开展评价工作，并在评价过程中应保持参与评价工作人员相对稳定。

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确定评价依据、工作程序、指标体系等内容。

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等内容。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有效

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确定调查对象范围、样本数量、调查方式等，设计问卷调查内容。

2. 组织实施（2月22日-3月31日）

（1）下达绩效评价通知。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内容、工作进程安排、需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2）开展评价。对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

（3）形成评价初步结论。对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4）交换意见。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3.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4月1日-4月30日）

（1）形成评价报告。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要全面阐述所评价部门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2）提交评价报告。按财政通知时间要求提交评价报告。

4. 评价结果应用

加强结果应用预算管理。对改进管理和财政支出的规划设计、组织安排、实施模式、职责分工、监督管理等提出优化建议，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经评价，2024年度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4.00分。其中，决策8.50分，过程20.50分，产出25.00分，效益40.00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详见表3-1。

表3-1：2024年度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	8.50	85.00%
过程	25	20.50	82.00%
产出	25	25.00	100.00%
效益	40	40.00	100.00%
综合得分	100	94.00	94.00%
综合绩效级别		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对项目的决策情况进行考察，决策指标权重分值为10.00分，实际得分8.50分，得分率85.0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4-1：

表4-1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充分	充分	1.00	100.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规范	规范	1. 00	100. 00%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 00	100. 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较明确	1. 50	75. 00%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较科学	1. 00	50. 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 00	100. 00%
合计	10	-	-	8. 50	85. 00%

1. 项目立项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00 分。

2024 年度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专项资金依据《市委常委会会议确定事项督办通知》([2023] 第 28 号) 等政策文件要求而设立。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项目支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项目设立和申请过程符合要求。

2. 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3.50 分，扣 0.50 分。

依据《市委常委会会议确定事项督办通知》([2023] 第 28 号) 及相关法律、法规，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紧密结合本单位职责设定了 2024 年度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总体来看，与部门工作相关度较高，但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整，不够准确，例如：社会效益指标海水浴场问题整改率应属于质量指标，可以从实现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提升等方面评价效益指标。

3. 资金投入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3.00 分。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结合当前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工作任务，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编制确定了 2024 年度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专项资金各项工作任务及预算。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度较高，预算资金分配合理，按预算确定的支出用途使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考察。过程类指标 25.00 分，实际得 20.50 分，得分率 82.00%。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2 所示：

表 4-2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B101 资金到位率	1	100%	100%	1.00	100.00%
B102 预算执行率	5	100%	100%	5.00	100.0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合规	基本合规	2.00	100.00%
B104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健全	基本健全	3.00	50.00%
B201 绩效管理有效性	5	有效	基本有效	5.00	100.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有效	基本有效	4.50	75.00%
合计	25	-	-	20.50	82.00%

1. 资金管理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8 分，实际得分 8.00 分。

(1) 资金到位率 100%，分值 1 分，得 1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批复金额为 8.00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8.00 万元，资金到位率=8.00 ÷ 8.00=100%。本项标准分 2 分，评价实际得分 2 分。

(2) 预算执行率 92.13%，分值 5 分，得 5.00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8.00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 7.37 万元，预算执行率=7.37 ÷ 8.00=92.13%。本项标准分 5 分，评价实际得分 5.00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情况：分值 2 分，得 2 分。

该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且项目实际支出计划细化、完整、计算准确。

2. 组织实施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绩效管理有效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17 分，实际得分 12.50 分，扣 4.50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6 分，得 3.00 分，扣 3.00 分。

该项目根据《市委常委会会议确定事项督办通知》([2023] 第 28 号) 进行实施，部门未根据实际情况制度相关业务管理制度，扣 3 分。

(2) 绩效管理有效性：分值 5 分，得 5.00 分。

单位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

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等相关工作情况执行较好。

(3) 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 6 分，得 4.50 分，扣 1.50 分。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等情况；项目工作记录及相关档案较为完整；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基本落实到位。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等方面进行考察。产出指标权重 25.00 分，实际得分 25.00 分，得分率 100.00%。产出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3 所示：

表 4-3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C101 实际完成率	10	100%	100%	10.00	100.00%
C201 质量达标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301 完成及时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401 成本节约率	5	0%-15%	7.88%	5.00	100.00%
合计	25			25.00	100.00%

2024 年度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严格按照上级部门安排部署，有条不紊地开展实施，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1. 数量指标

(1) 户外广告月度检查频次：分值 5 分，得 5 分。

通过查阅相关台账，2024 年度通过户外广告月度检查频次 4 次/月，已按年初绩效目标完成，得 5 分。

(2) 亮化巡查检查移送单数量：分值 5 分，得 5 分。

通过查阅相关台账，2024 年度亮化巡查检查移送单数量 40

个，已按年初绩效目标完成，得 5 分。

2. 质量指标

(1) 巡查发现问题转办率：分值 2.5 分，得 2.5 分。

2024 年巡查发现问题转办率 100%，通过查阅相关材料未发现不合规情况。

(2) 户外广告问题整改率：分值 2.5 分，得 2.5 分。

2024 年户外广告问题整改率 100%，通过查阅相关材料未发现不合规情况。

3. 时效指标

(1) 印刷服务完成时间：分值 5 分，得 5 分。

经检查，印刷服务完成时间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25 日，已按年初绩效目标完成，得 5 分。

4. 成本指标

该专项资金预算金额为 8.00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 7.37 万元，成本节约率 $7.88\% < 15\%$ (成本节约率目标 0-15% 标准范围)。分值 5 分，得 5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满意度等方面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考察。效益指标权重分值 40.00 分，实际得分 40.00 分，得分率 100.00%。效益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4 所示：

表 4-4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	----	-----	-----	----	-----

D101 社会效益	25	≥ 98%	100%	25.00	100.00%
D102 效益可持续性	3	可持续	可持续	3.00	100.00%
D10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4	可持续	可持续	4.00	100.00%
D104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 95%	100%	8.00	100.00%
合计	40.00			40.00	100.00%

1. 社会效益

通过开展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2024年海水浴场问题整改率100%，满足了市民生活需求。

2. 效益可持续性

通过开展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

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通过开展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明确了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等措施。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最终调查结果100%，高于目标值95%，2024年度该目标指标已完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开展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完成对各区市户外广告、景观照明、海水浴场考核评价、巡查检查、重大活动保障等，实现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提升。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个别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够完整，不够准确，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有待提升。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准确，例如：社会效益指标海水浴场问题整改率应属于质量指标，可以从实现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提升等方面评价效益指标。

2. 预算编制方面：预算编制不科学，依据不充分。

预算编制较为简单，未发现有关测算依据。

3. 制度管理方面：工作制度未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修改。

根据《市委常委会会议确定事项督办通知》〔2023〕第28号）进行实施，部门未根据实际情况制度相关业务管理制度。

（二）有关建议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建议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准确设置指标值。绩效目标的设定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全面、完整地反映项目预期效果，确保目标设定的合理性、有效性。建议补充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使绩效指标更加细化、量化、明确，具有可执行性，更加有利于进行绩效评价考核。

2. 预算编制、预算调整方面：建议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提升项目预算编制的严谨性。考虑疫情等特殊情况下对预算编制的影响，确保数据测算的准确性和合理性。当补助

标准发生变化时，根据新的补助标准重新进行测算，及时进行预算调整。

3.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工作制度，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七、改进措施（结果应用）

本评价结果依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运用规定的评价办法，评价小组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公正和公平。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建议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准确设置指标值。绩效目标的设定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全面、完整地反映项目预期效果，确保目标设定的合理性、有效性。建议补充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使绩效指标更加细化、量化、明确，具有可执行性，更加有利于进行绩效评价考核。

2. 预算编制、预算调整方面：建议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提升项目预算编制的严谨性，确保数据测算的准确性和合理性。当标准发生变化时，根据新的标准重新进行测算，及时进行预算调整。

3.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工作制度，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附件：2024 年度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4年度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率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充分	1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规范	1	100.00%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合理	2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明确	①待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较明确	1.5	75.00%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较科学	1	5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合理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100%、75%、50%、25%和0%。	合理	2	100.00%
	资金管理(8分)	资金到位率	-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00%	1	100.00%
		预算执行率	-	5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100%	①已完成的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②实施期项目，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当年实施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实际完成率相比较，每偏差1%扣5%权重分。	100%	5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基本合规	2	100.00%
过程(25分)	组织实施(1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	基本健全	3	50.00%
		绩效管理有效性	-	5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情况。	有效	①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报送及时性 ②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完整性 ③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	基本有效	5	10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一票否决事项：在巡视巡察、监督检查、审计等工作中发现评价期项目存在问	基本有效	4.5	75.00%

2024年度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产出(25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	户外广告月度检查频次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	≥4次/月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加扣2.5分。	4次/月	5	100.00%
			亮化巡查检查移送单数量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	≥40个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加扣2.5分。	4000%	5	100.00%
	产出质量(5分)	质量达标率	巡查发现问题转办率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	100%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	2.5	100.00%
			户外广告问题整改率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	≥85%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86%	2.5	100.00%
	产出时效(5分)	完成及时率	印刷服务完成时间	5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单个项目采用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比较，多个项目计算完成及时率=及 时完成的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	2024年10月31日前	单个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 > 计划完成时间则不得分；多个项目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	5	100.00%
	产出成本(5分)	成本节约率	-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0%-15%	成本节约率大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0%-15%	5	100.00%

2024年度户外广告亮化工作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海水浴场问题整改率	25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示范楼院环境问题整治情况。	≥98%			100%	25	100.00%
	效益可持续性	-	3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持续	项目政策影响是从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等方面长远考虑和对未来风险的分析，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得满分，未得到可持续发展根据项目计划影响情况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可持续	3	100.00%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	4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可持续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是指明确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则得满分，少一项则扣除25%的权重分。		可持续	4	100.00%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海水浴场对巡查检查人员	8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b%，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b根据历史数据、绩效目标、考核目标等确定，通常不低于80%，若低于则需作出说明；若项目存在潜在受益服务对象，应同时对其进行满意度打分。）	100%	8	100.00%
合计			100						94	94.00%

2024 年度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被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度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根据《青岛市小涧西二期生活垃圾焚烧与污泥协同处置工程 PPP 项目合同》对市内三区产生的垃圾量，当超出焚烧一期处理量 70 万吨时（焚烧一保底 56.1 万吨，但实际入厂量能烧约 70 万吨），余量送焚烧二处理。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4 年完成年度总统目标，焚烧达标率 100%，无害化处理率 100%，打造良好城市环境卫生面貌。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预算金额为 1539 万元，执行金额为 153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预算执行进度与预期基本相符。资金拨付及时到位，按照预算确定的资金支出用途使用，做到专款专用，整体完成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

实施生活垃圾焚烧处置，焚烧达标率 100%，无害化处理率 100%，打造良好城市环境卫生面貌。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 2024 年度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资金开展绩效评价，深入了解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资金发挥的实际效果和预期目标实现程度，全面评估资金支出效益和综合效果，深入查找管理漏点、堵点，进一步提高资金保障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2. 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的对象是 2024 年度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资金预算金额为 1539 万元的使用绩效。

3. 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将对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工作管理成效及资金使用规范性进行全面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2）《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 号）；

（3）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估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 号）；

（4）《关于规范绩效评估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

便〔2017〕44号);

(5)《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6)《青岛市预算绩效管理条例》(青财预评〔2015〕3号);

(7)《青岛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青财预评〔2017〕7号);

(8)《青岛市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青发〔2019〕6号);

(9)《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青财绩〔2020〕6号);

(10)其他相关资料。

2. 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情况,在遵循客观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三种方法对项目采取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结合的形式进行综合评价。评价方式主要包括:查阅资料、现场检查、调查访谈、专家意见。

3.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以国家、省、市及区县相关政策及管理办法、项目绩效目标为依据,关键指标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横向标准和政府考核等进行设置。

对于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得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通常认定为高于指标值30%以上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

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在评价过程中通过参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设定目标值相比，再通过线性判断或比例判断，明确指标得分情况。

对于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提交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结果应用、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等环节和程序。根据委托时间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具体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2月17日-2月21日）

由财务部门和相关行业部门共同开展评价工作，并在评价过程中应保持参与评价工作人员相对稳定。

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确定评价依据、工作程序、指标体系等内容。

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等内容。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有效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

项目绩效状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确定调查对象范围、样本数量、调查方式等，设计问卷调查内容。

2. 组织实施（2月22日-3月31日）

（1）下达绩效评价通知。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内容、工作进程安排、需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2）开展评价。对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

（3）形成评价初步结论。对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4）交换意见。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3.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4月1日-4月30日）

（1）形成评价报告。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要全面阐述所评价部门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2）提交评价报告。按财政通知时间要求提交评价报告。

4. 评价结果应用

加强结果应用预算管理。对改进管理和财政支出的规划设

计、组织安排、实施模式、职责分工、监督管理等提出优化建议，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经评价，2024年度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8.50分。其中，决策10.00分，过程23.50分，产出25.00分，效益40.00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详见表3-1。

表3-1：2024年度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	10.00	100.00%
过程	25	23.50	94.00%
产出	25	25.00	100.00%
效益	40	40.00	100.00%
综合得分	100	98.50	98.50%
综合绩效级别		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对项目的决策情况进行考察，决策指标权重分值为10.00分，实际得分10.00分，得分率100.0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4-1：

表4-1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充分	充分	1.00	100.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规范	规范	1.00	100.00%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00	100.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较明确	2.00	100.00%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较科学	2.00	100.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00	100.00%
合计	10	-	-	10.00	100.00%

1. 项目立项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00 分。

2024 年度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专项资金依据《青岛市小涧西二期生活垃圾焚烧与污泥协同处置工程 PPP 项目合同》等政策文件要求而设立。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项目支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项目设立和申请过程符合要求。

2. 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4.00 分，扣 0.00 分。

依据《青岛市小涧西二期生活垃圾焚烧与污泥协同处置工程 PPP 项目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紧密结合本单位职责设定了 2024 年度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总体来看，绩效目标设定依据充分，与部门工作相关度较高，项目绩效指标设置较准确。

3. 资金投入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2 个指标，权

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4.00 分。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结合当前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工作任务，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编制确定了 2024 年度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专项资金各项工作任务及预算。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度较高，预算资金分配合理，按预算确定的支出用途使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考察。过程类指标 25.00 分，实际得 23.50 分，得分率 94.00%。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2 所示：

表 4-2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B101 资金到位率	1	100%	100%	1.00	100.00%
B102 预算执行率	5	100%	100%	5.00	100.0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合规	基本合规	2.00	100.00%
B104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健全	基本健全	4.50	75.00%
B201 绩效管理有效性	5	有效	基本有效	5.00	100.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有效	基本有效	6.00	100.00%
合计	25	-	-	23.50	94.00%

1. 资金管理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8 分，实际得分 8.00 分。

（1）资金到位率 100%，分值 1 分，得 1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批复金额为 1539.00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1539.00 万元，资金到位率=1539.00 ÷ 1539.00=100%。该项标准分 2 分，评价实际得分 2 分。

（2）预算执行率 100%，分值 5 分，得 5.00 分，扣 0.00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1539.00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 1539.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539.00 ÷ 1539.00=100.00%。该项标准分 5 分，评价实际得分 5.00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情况：分值 2 分，得 2 分。

该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且项目实际支出计划细化、完整、计算准确。

2. 组织实施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绩效管理有效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17 分，实际得分 15.50 分，扣 1.50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6 分，得 4.50 分，扣 1.50 分。

该项目根据《青岛市小涧西二期生活垃圾焚烧与污泥协同处置工程 PPP 项目合同》进行实施，部门未根据实际情况制度相关业务管理制度。扣 1.5 分。

（2）绩效管理有效性：分值 5 分，得 5.00 分，扣 0.00 分。

单位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等相关工作情况执行较好。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分值 6 分, 得 6.00 分, 扣 0.00 分。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等情况; 项目工作记录及相关档案较为完整;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基本落实到位。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等方面进行考察。产出指标权重 25.00 分, 实际得分 25.00 分, 得分率 100.00%。产出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3 所示:

表 4-3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C101 实际完成率	10	100%	100%	10.00	100.00%
C201 质量达标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301 完成及时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401 成本节约率	5	0%-15%	0%	5.00	100.00%
合计	25			25.00	100.00%

2024 年度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严格按照上级部门安排部署, 有条不紊地开展实施, 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1. 数量指标

(1) 垃圾焚烧日处理量: 分值 5 分, 得 5 分。

通过查阅相关业务台账, 2024 年度垃圾焚烧日处理量达到 587 吨, 已按年初绩效目标完成。

(2) 垃圾焚烧年处理量: 分值 5 分, 得 5 分。

通过查阅相关业务台账, 2024 年度垃圾焚烧年处理量达到 21.4 万吨, 已按年初绩效目标完成。

2. 质量指标

(1) 垃圾处理烟气排放达标率：分值 2.5 分，得 2.5 分。

2024 年垃圾处理烟气排放达标率 100%，通过查阅相关材料未发现不合规情况。

(2) 垃圾处理炉渣达标率：分值 2.5 分，得 2.5 分。

2024 年垃圾处理炉渣达标率 100%，通过查阅相关材料未发现不合规情况。

3. 时效指标

(1) 项目年度完成天数：分值 5 分，得 5 分。

经检查，项目年度完成天数日期为 342 天，得 5 分。

4. 成本指标

该专项资金预算金额为 1,539.00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 1,539.00 万元，成本节约率 0.00%（成本节约率目标 0-15% 标准范围）。分值 5 分，得 5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满意度等方面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考察。效益指标权重分值 28.00 分，实际得分 28.00 分，得分率 100.00%。效益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4 所示：

表 4-4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D101 社会效益	13	100%	100%	13.00	100.00%
	12	100%	100%	12.00	100.00%

D102 效益可持续性	3	可持续	可持续	3. 00	100. 00%
D10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4	可持续	可持续	4. 00	100. 00%
D104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 95%	100%	8. 00	100. 00%
合计	40. 00			40. 00	100. 00%

1. 社会效益

通过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2024年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污染物排放达标率均达到100%，满足了市民生活需求。

2. 效益可持续性

通过开展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工作，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

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通过开展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工作，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明确了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等措施。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最终调查结果100%，高于目标值95%，2024年度该目标指标已完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开展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工作，实施生活垃圾焚烧处置，焚烧达标率100%，无害化处理率100%，打造良好城市环境卫生面貌。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存在的问题

制度管理方面：工作制度未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修改。

根据《青岛市小涧西二期生活垃圾焚烧与污泥协同处置工程 PPP 项目合同》进行实施，部门未根据实际情况制度相关业务管理制度。

（二）有关建议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工作制度，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附件：2024 年度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4年度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率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充分	1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规范	1	100.00%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合理	2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明确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较明确	2	100.00%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较科学	2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合理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100%、75%、50%、25%和0%。	合理	2	100.00%
	资金管理(8分)	资金到位率	-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00%	1	100.00%
		预算执行率	-	5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资金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0%	①已完成的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②实施期项目，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当年实施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实际完成率相比较，每偏差1%扣5%权重分。	100%	5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基本合规	2	100.00%
过程(25分)	组织实施(1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	基本健全	4.5	75.00%
		绩效管理有效性	-	5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情况。	有效	①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报送及时性 ②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完整性 ③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	基本有效	5	10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一票否决事项：在巡视巡察、监督检查、审计等工作中发现评价期项目存在问	基本有效	6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产出(25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	垃圾焚烧日处理量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	≥450吨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加扣2.5分。	587	5	100.00%
			垃圾焚烧年处理量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	≥16万吨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加扣2.5分。	2140%	5	100.00%
	产出质量(5分)	质量达标率	垃圾处理烟气排放达标率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	100%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	2.5	100.00%
			垃圾处理炉渣达标率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	100%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	2.5	100.00%
	产出时效(5分)	完成及时率	项目年度完成天数	5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单个项目采用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比较，多个项目计算完成及时率=及 时完成的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	≥330天	单个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 > 计划完成时间则不得分；多个项目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342天	5	100.00%
	产出成本(5分)	成本节约率	-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0%-15%	成本节约率大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0%-15%	5	100.00%

2024年度垃圾焚烧二期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3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示范楼院环境问题整治情况。	100%	项目政策影响是从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等方面长远考虑和对未来风险的分析，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得满分，未得到可持续发展根据项目计划影响情况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100%	13	100.00%	
			12		100%		100%	12	100.00%	
	可持续影响 (7分)	效益可持续性	-	3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持续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是指明确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则得满分，少一项则扣除25%的权重分。	可持续	3	100.00%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	4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可持续		可持续	4	100.00%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b%，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b根据历史数据、绩效目标、考核目标等确定，通常不低于80%，若低于则需作出说明；若项目存在潜在受益服务对象，应同时对其进行满意度打分。）	100%	8	100.00%
合计			100						98.5	98.50%

2024 年度青岛小涧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项目 (焚烧一期) 运行费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被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度青岛小涧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项目 (焚烧一期) 运行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该项目依据《青岛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申请焚烧处理费。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4 年，完成年度总体目标，实施生活垃圾焚烧处置，焚烧达标率 100%，无害化处理率 100%，打造良好城市环境卫生面貌。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预算金额为 2273 万元，执行金额为 227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预算执行进度与预期基本相符。资金拨付及时到位，按照预算确定的资金支出用途使用，做到专款专用，整体完成绩效目标。

(二) 项目绩效目标

实施生活垃圾焚烧处置，焚烧达标率 100%，无害化处理率 100%，打造良好城市环境卫生面貌。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 2024 年度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资金开展绩效评价,深入了解青岛小涧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厂项目资金发挥的实际效果和预期目标实现程度,全面评估资金支出效益和综合效果,深入查找管理漏点、堵点,进一步提高资金保障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2. 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的对象是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预算金额为 2273 万元的使用绩效。

3. 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将对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工作管理成效及资金使用规范性进行全面评价。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2)《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 号);

(3)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估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 号);

(4)《关于规范绩效评估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

便〔2017〕44号);

(5)《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6)《青岛市预算绩效管理条例》(青财预评〔2015〕3号);

(7)《青岛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青财预评〔2017〕7号);

(8)《青岛市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青发〔2019〕6号);

(9)《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青财绩〔2020〕6号);

(10)其他相关资料。

2. 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情况,在遵循客观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三种方法对项目采取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结合的形式进行综合评价。评价方式主要包括:查阅资料、现场检查、调查访谈、专家意见。

3.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以国家、省、市及区县相关政策及管理办法、项目绩效目标为依据,关键指标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横向标准和政府考核等进行设置。

对于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得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通常认定为高于指标值30%以上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

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在评价过程中通过参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设定目标值相比，再通过线性判断或比例判断，明确指标得分情况。

对于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提交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结果应用、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等环节和程序。根据委托时间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具体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2月17日-2月21日）

由财务部门和相关行业部门共同开展评价工作，并在评价过程中应保持参与评价工作人员相对稳定。

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确定评价依据、工作程序、指标体系等内容。

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等内容。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有效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

项目绩效状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确定调查对象范围、样本数量、调查方式等，设计问卷调查内容。

2. 组织实施（2月22日-3月31日）

（1）下达绩效评价通知。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内容、工作进程安排、需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2）开展评价。对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

（3）形成评价初步结论。对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4）交换意见。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3.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4月1日-4月30日）

（1）形成评价报告。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要全面阐述所评价部门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2）提交评价报告。按财政通知时间要求提交评价报告。

4. 评价结果应用

加强结果应用预算管理。对改进管理和财政支出的规划设

计、组织安排、实施模式、职责分工、监督管理等提出优化建议，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经评价，2024年度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8.50分。其中，决策10.00分，过程23.50分，产出25.00分，效益40.00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详见表3-1。

表3-1：2024年度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	10.00	100.00%
过程	25	23.50	94.00%
产出	25	25.00	100.00%
效益	40	40.00	100.00%
综合得分	100	98.50	98.50%
综合绩效级别		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对项目的决策情况进行考察，决策指标权重分值为10.00分，实际得分10.00分，得分率100.0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4-1：

表4-1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充分	充分	1.00	100.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规范	规范	1.00	100.00%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00	100.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较明确	2.00	100.00%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较科学	2.00	100.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00	100.00%
合计	10	-	-	10.00	100.00%

1. 项目立项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00 分。

2024 年度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依据《青岛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等政策文件要求而设立。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项目支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项目设立和申请过程符合要求。

2. 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4.00 分。

依据《青岛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及相关法律、法规，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紧密结合本单位职责设定了 2024 年度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总体来看，绩效目标设定依据充分，与部门工作相关度较高，项目绩效指标设置较准确。

3. 资金投入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2 个指标，权

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4.00 分。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结合当前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工作任务，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编制确定了 2024 年度青岛小涧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厂项目专项资金各项工作任务及预算。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度较高，预算资金分配合理，按预算确定的支出用途使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考察。过程类指标 25.00 分，实际得 23.50 分，得分率 94.00%。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2 所示：

表 4-2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B101 资金到位率	1	100%	100%	1.00	100.00%
B102 预算执行率	5	100%	100%	5.00	100.0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合规	基本合规	2.00	100.00%
B104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健全	基本健全	4.50	75.00%
B201 绩效管理有效性	5	有效	基本有效	5.00	100.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有效	基本有效	6.00	100.00%
合计	25	-	-	23.50	94.00%

1. 资金管理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8 分，实际得分 8.00 分。

（1）资金到位率 100%，分值 1 分，得 1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批复金额为 2, 273.00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2, 273.00 万元，资金到位率=2, $273.00 \div 2, 273.00 = 100\%$ 。该项标准分 2 分，评价实际得分 2 分。

预算执行率 100%，分值 5 分，得 5.00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2, 273.00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 2, 273.00 万元，预算执行率=2, $273.00 \div 2, 273.00 = 100.00\%$ 。该项标准分 5 分，评价实际得分 5.00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情况：分值 2 分，得 2 分。

该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且项目实际支出计划细化、完整、计算准确。

2. 组织实施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绩效管理有效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17 分，实际得分 15.50 分，扣 1.50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6 分，得 4.50 分，扣 1.50 分。

该项目制定了根据《青岛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协议》进行实施，部门未根据实际情况制度相关业务管理制度，扣 1.5 分。

（2）绩效管理有效性：分值 5 分，得 5.00 分。

单位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等相关工作情况执行较好。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分值 6 分, 得 6.00 分。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等情况; 项目工作记录及相关档案较为完整;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基本落实到位。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等方面进行考察。产出指标权重 25.00 分, 实际得分 25.00 分, 得分率 100.00%。产出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3 所示:

表 4-3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C101 实际完成率	10	100%	100%	10.00	100.00%
C201 质量达标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301 完成及时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401 成本节约率	5	0%-15%	0%	5.00	100.00%
合计	25			25.00	100.00%

2024 年度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项目严格按照上级部门安排部署, 有条不紊地开展实施, 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1. 数量指标

(1) 垃圾焚烧日处理量: 分值 5 分, 得 5 分。

通过查阅相关台账, 根据 2024 年 12 月 27 日-12 月 31 日为预测垃圾焚烧日处理量 1894 吨, 符合年初绩效目标, 得 5 分。

(2) 协议内垃圾焚烧处理量: 分值 5 分, 得 5 分。

通过查阅相关台账, 根据 2024 年 12 月 27 日-12 月 31 日为预测垃圾焚烧日处理量 68.40 万吨, 符合年初绩效目标, 得 5 分。

2. 质量指标

(1) 垃圾焚烧烟气排放达标率：分值 2.5 分，得 2.5 分。

2024 年垃圾焚烧烟气排放达标率 100%，通过查阅相关材料未发现不合规情况。

(2) 垃圾焚烧炉渣达标率：分值 2.5 分，得 2.5 分。

2024 年垃圾焚烧炉渣达标率 100%，通过查阅相关材料未发现不合规情况。

3. 时效指标

(1) 项目年度完成天数：分值 5 分，得 5 分。

经检查，项目年度完成天数日期为 347 天，得 5 分。

4. 成本指标

该专项资金预算金额为 2,273.00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 2,273.00 万元，成本节约率 $0.00\% < 15\%$ (成本节约率目标 0-15% 标准范围)。分值 5 分，得 5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满意度等方面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考察。效益指标权重分值 40.00 分，实际得分 40.00 分，得分率 100.00%。效益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4 所示：

表 4-4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D101 社会效益	13	$\geq 95\%$	99%	13.00	100.00%
D102 社会效益	12	100%	100%	12.00	100.00%

D102 效益可持续性	3	可持续	可持续	3. 00	100. 00%
D10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4	可持续	可持续	4. 00	100. 00%
D104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 95%	100%	8. 00	100. 00%
合计	40. 00			40. 00	100. 00%

1. 社会效益

通过开展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项目，2024年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满足了市民生活需求。

2. 生态效益

通过开展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项目，2024年污染物排放达标率100%，满足了市民生活需求。

3. 效益可持续性。

通过开展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项目，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

4.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通过开展城管拆违治乱工作，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明确了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等措施。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最终调查结果100%，高于目标值95%，2024年度该目标指标已完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开展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项目工作，实施生活垃圾焚烧处置，焚烧达标率100%，无害化处理率100%，打造良好城市环境卫生面貌。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问题

制度管理方面：工作制度未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修改。

根据《青岛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协议》进行实施，部门未根据实际情况制度相关业务管理制度。

（二）有关建议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青岛小涧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厂项目工作制度，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七、改进措施（结果应用）

本评价结果依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运用规定的评价办法，评价小组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公正和公平。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青岛小涧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厂项目工作制度，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附件：2024年度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4年度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率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充分	1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规范	1	100.00%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合理	2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明确	①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②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较明确	2	100.00%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较科学	2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合理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100%、75%、50%、25%和0%。	合理	2	100.00%
过程(25分)	资金管理(8分)	资金到位率	-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上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00%	1	100.00%
		预算执行率	-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100%	①已完成的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相应权重为止。②实施期项目，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当年实施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实际完成率相比较，每偏差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00%	5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基本合规	2	100.00%
	组织实施(1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定和修改权重）	基本健全	4.5	75.00%
		绩效管理有效性		5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情况。	有效	①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报送及时性； ②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完整性； ③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定和修改权重）	基本有效	5	100.00%

2024年度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一票否决事项：在巡视巡查、监督检查、审计等工作中发现评价期项目存在问题，	基本有效	6	100.00%

2024年度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垃圾焚烧日处理量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500吨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加扣2.5分。	1894吨	5	100.00%
			协议内垃圾焚烧处理量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56.1万吨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加扣2.5分。	68.40万吨	5	100.00%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垃圾焚烧烟气排放达标率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00%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	2.5	100.00%
			垃圾焚烧炉渣达标率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00%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	2.5	100.00%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率	项目年度完成天数	5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单个项目采用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比较，多个项目计算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的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	≥330天	单个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 > 计划完成时间则不得分；多个项目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347天	5	100.00%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0%-15%	成本节约率大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0%-15%	5	100.00%

2024年度小涧西垃圾焚烧一期运行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3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示范楼院环境问题整治情况。	≥95%		99%	13	100.00%
		生态效益	污染物排放达标率	12		100%		100%	12	100.00%
	可持续影响 (7分)	效益可持续性	-	3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持续	项目政策影响是从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等方面长远考虑和对未来风险的分析，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得满分，未得到可持续发展根据项目计划影响情况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可持续	3	100.00%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	4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可持续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是指明确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则得满分，少一项则扣除25%的权重分。	可持续	4	100.00%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业务指导对象满意度	8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b%，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b根据历史数据、绩效目标、考核目标等确定，通常不低于80%，若低于则需作出说明；若项目存在潜在受益服务对象，应同时对其进行满意度打分。）	90%	8	100.00%
合计			100						98.5	98.50%

2024 年度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 运行维护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被评价单位：青岛市环境卫生发展中心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度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 运行维护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根据《关于印发数字青岛发展规划(2019-2022年)的通知》要求开展无人机定点巡查在建工程项目。根据市领导批示精神(M2P10248)为做好市容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开展城市管理问题举报工作。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实现区市对接,积极推动全市机械化保洁车辆加装定位、作业传感设备;垃圾收运车辆加装定位设备和视频监控设备;市属垃圾转运设施实现视频监控、数据监控。统筹调度汇聚环卫基础数据及作业台账纳入平台。

(2) 完成2023年环卫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适应性调整,通过车辆定位、作业传感、视频监控、大数据分析等技术,打造了车辆定位监管、视频监控、道路保洁监管、垃圾收运管理、垃圾处理监控、街道巡查考评等智慧化应用场景。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4年度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资金预算金额为67.82万元,执行金额为67.5万元,预算执行率99.50%,预算执行进度与预期基本相符。资金拨付及时到位,按照预算确

定的资金支出用途使用，做到专款专用，整体完成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继续整合各区市环卫资源，通过对环卫设施、作业车辆、作业台账等环境卫生信息进行全面整合、共享，建立了环卫信息基础数据库；利用平台 GIS 系统，对七区三市环卫车辆实现实时位置查看、历史轨迹回放的在线监管；通过互联网、无线传输、专线等多种接入方式，实现了对转运站、收运车辆、餐厨垃圾、生活垃圾处置企业的视频监控；完善平台功能、手机客户端，实现实时定位、拍照取证、问题上传的环境卫生数字化巡检；环卫智管理，生活垃圾智能收运、处置终端预警、环卫大数据等应用场景进行适应性调整，加强环卫数据智能分析功能。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 2024 年度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资金开展绩效评价，深入了解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资金发挥的实际效果和预期目标实现程度，全面评估资金支出效益和综合效果，深入查找管理漏点、堵点，进一步提高资金保障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2. 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的对象是 2024 年度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资金预算金额为 67.82 万元的使用绩效。

3. 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将对 2024 年度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资金工作管理成效及资金使用规范性进行全面评价。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

(3)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估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

(4)《关于规范绩效评估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

(5)《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6)《青岛市预算绩效管理条例》(青财预评〔2015〕3号);

(7)《青岛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青财预评〔2017〕7号);

(8)《青岛市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青发〔2019〕6号);

(9)《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青财绩〔2020〕6号);

(10)其他相关资料。

2. 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情况，在遵循客观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三种方法对项目采取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结合的形式进行综合评价。评价方式主要包括：查阅资料、现场检查、调查访谈、专家意见。

3.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以国家、省、市及区县相关政策及管理办法、项目绩效目标为依据，关键指标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横向标准和政府考核等进行设置。

对于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得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通常认定为高于指标值 30%以上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在评价过程中通过参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设定目标值相比，再通过线性判断或比例判断，明确指标得分情况。

对于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提交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结果应用、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等环节和程序。根据委托时间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具体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2月17日-2月21日）

由财务部门和相关行业部门共同开展评价工作，并在评价过程中应保持参与评价工作人员相对稳定。

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确定评价依据、工作程序、指标体系等内容。

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等内容。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有效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确定调查对象范围、样本数量、调查方式等，设计问卷调查内容。

2. 组织实施（2月22日-3月31日）

（1）下达绩效评价通知。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内容、工作进程安排、需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2）开展评价。对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

（3）形成评价初步结论。对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4）交换意见。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3.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4月1日-4月30日）

（1）形成评价报告。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

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要全面阐述所评价部门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2）提交评价报告。按财政通知时间要求提交评价报告。

4. 评价结果应用

加强结果应用预算管理。对改进管理和财政支出的规划设计、组织安排、实施模式、职责分工、监督管理等提出优化建议，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经评价，2024年度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5.00分。其中，决策9.00分，过程23.50分，产出22.50分，效益40.00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详见表3-1。

表3-1：2024年度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资金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	9.00	90.00%
过程	25	23.50	94.00%
产出	25	22.50	90.00%
效益	40	40.00	100.00%
综合得分	100	95.00	95.00%
综合绩效级别		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对项目的决策情况进行考察，决策指标权重分值为 10.00 分，实际得分 9.00 分，得分率 90.0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1：

表 4-1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充分	充分	1.00	100.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规范	规范	1.00	100.00%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1.50	75.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较明确	2.00	100.00%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测算不充分	1.50	75.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00	100.00%
合计	10	-	-	9.00	90.00%

1. 项目立项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00 分。

2024 年度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资金专项资金依据《关于印发数字青岛发展规划（2019—2022 年）的通知》等政策文件要求而设立。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项目支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项目设立和申请过程符合要求。

2. 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3.50 分，扣 0.50 分。

依据《关于印发数字青岛发展规划(2019-2022年)的通知》及相关法律、法规，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紧密结合本单位职责设定了2024年度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资金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总体来看，绩效目标设定依据充分，与部门工作相关度较高，但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整，不够准确，例如：社会效益指标“覆盖市地范围”应属于数量指标，可以从提高环境卫生等方面进行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扣0.50分。

3. 资金投入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2个指标，权重分为4分，实际得分3.50分，扣0.50分。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结合当前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工作任务，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编制确定了2024年度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资金专项资金各项工作任务及预算。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度较高，预算资金分配合理，按预算确定的支出用途使用。但预算编制较为简单，道路数量更新管理实际数量与预算数差异较大，测算依据不够充分，扣0.50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考察。过程类指标25.00分，实际得23.50分，得分率94.00%。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4-2所示：

表4-2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	----	-----	-----	----	-----

B101 资金到位率	1	100%	100%	1.00	100.00%
B102 预算执行率	5	100%	100%	5.00	100.0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合规	基本合规	2.00	100.00%
B104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健全	基本健全	4.50	75.00%
B201 绩效管理有效性	5	有效	基本有效	5.00	100.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有效	基本有效	6.00	100.00%
合计	25	-	-	23.50	94.00%

1. 资金管理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8 分，实际得分 8.00 分，扣 0.00 分。

(1) 资金到位率 100%，分值 1 分，得 1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批复金额为 67.82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67.82 万元，资金到位率 = $67.82 \div 67.82 = 100\%$ 。本项标准分 1 分，评价实际得分 1 分。

预算执行率 99.50%，分值 5 分，得 5.00 分，扣 0.00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67.82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 67.5 万元，预算执行率 = $67.5 \div 67.82 = 99.5\%$ 。本项标准分 5 分，评价实际得分 5.00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情况：分值 2 分，得 2 分。

该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且项目实际支出计划细化、完整、计算准确。

2. 组织实施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绩效管理有效性、制度执行有

效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17 分，实际得分 15.50 分，扣 1.50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6 分，得 4.50 分，扣 1.50 分。

该项目根据《关于印发数字青岛发展规划（2019-2022 年）的通知》等文件实施，未见相关业务制度。扣 1.5 分。

（2）绩效管理有效性：分值 5 分，得 5.00 分，扣 0.00 分。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等相关工作情况执行较好。

（3）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 6 分，得 6.00 分，扣 0.00 分。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等情况；项目工作记录及相关档案较为完整；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基本落实到位。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等方面进行考察。产出指标权重 25.00 分，实际得分 22.50 分，得分率 90.00%。产出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3 所示：

表 4-3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C101 实际完成率	10	100%	75%	7.50	75.00%
C201 质量达标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301 完成及时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401 成本节约率	5	0%-15%	0.47%	5.00	100.00%
合计	25			22.50	90.00%

2024 年度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资金严格按照上级部门安排部署，有条不紊地开展实施，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1. 数量指标

(1) 道路数量更新管理: 分值 5 分, 得 2.5 分。

根据查询道路信息台帐 2024 年度共更新道路数量 1180 件。目标值实际产出数 (1180 件) 偏离计划产出数 (≥ 800 件) 30% 及以上。扣 2.5 分。

(2) 环卫车辆数据更新管理: 分值 5 分, 得 5 分。

根据查询车辆定位信息台账 2024 年度共更新环卫车辆 2181 件, 达到年初目标值, 得 5 分。

2. 质量指标

(1) 系统运行维护完成情况: 分值 2.5 分, 得 2.5 分。

根据查阅相关验收报告, 均通过验收, 符合年初绩效指标。

(2) 系统稳定运行天数: 分值 2.5 分, 得 2.5 分。

根据查阅相关验收报告及运维记录, 均通过验收且达到相关运行天数, 符合年初绩效指标。

3. 时效指标

(1)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分值 5 分, 得 5 分。

经检查,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均在 24 小时内, 符合年初绩效指标。

4. 成本指标

该专项资金预算金额为 67.82 万元, 全年执行金额为 67.5 万元, 成本节约率 $0.47\% < 15\%$ (成本节约率目标 0-15% 标准范围)。分值 5 分, 得 5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满意度等方面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考察。效益指标权重分值 40.00 分，实际得分 40.00 分，得分率 100.00%。效益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4 所示：

表 4-4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D101 社会效益	25	=10 区市	10 区市	25.00	100.00%
D102 效益可持续性	3	可持续	可持续	3.00	100.00%
D10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4	可持续	可持续	4.00	100.00%
D104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98%	100%	8.00	100.00%
合计	40.00			40.00	100.00%

1. 社会效益

实现区市对接，积极推动全市机械化保洁车辆加装定位、作业传感设备；垃圾收运车辆加装定位设备和视频监控设备；市属垃圾转运处理设施实现视频监控、数据监控。统筹调度汇聚环卫基础数据及作业台账纳入平台。符合年初绩效指标。

2. 效益可持续性

通过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工作，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

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通过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工作，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明确了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等措施。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最终调查结果 100%，高于目标值 $\geq 98\%$ ，2024 年度该目标指标已完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工作，继续整合各区市环卫资源，通过对环卫设施、作业车辆、作业台账等环境卫生信息进行全面整合、共享，建立了环卫信息基础数据库；利用平台 GIS 系统，对七区三市环卫车辆实现实时位置查看、历史轨迹回放的在线监管；通过互联网、无线传输、专线等多种接入方式，实现了对转运站、收运车辆、餐厨垃圾、生活垃圾处置企业的视频监控；完善平台功能、手机客户端，实现实时定位、拍照取证、问题上传的环境卫生数字化巡检；环卫智能管理，生活垃圾智能收运、处置终端预警、环卫大数据等应用场景进行适应性调整，加强环卫数据智能分析功能。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个别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够完整，不够准确，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有待提升。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社会效益指标“覆盖市地范围”应属于数量标准，可以从提高环境卫生等方面进行社会效益指标评价。

2. 预算编制方面：预算编制不科学，依据不充分。

预算编制较为简单，道路数量更新管理实际数量与预算数差异较大，测算依据不够充分，测算依据不够充分。

3. 制度管理方面：工作制度未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修改。该项目根据《关于印发数字青岛发展规划（2019-2022年）的通知》等文件实施，未见相关业务制度。

（二）有关建议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建议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准确设置指标值。绩效目标的设定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全面、完整地反映项目预期效果，确保目标设定的合理性、有效性。建议补充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使绩效指标更加细化、量化、明确，具有可执行性，更加有利于进行绩效评价考核。

2. 预算编制、预算调整方面：建议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提升项目预算编制的严谨性，确保数据测算的准确性和合理性。

3.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工作制度，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

七、改进措施（结果应用）

本评价结果依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运用规定的评价办法，评价小组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公正和公平。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建议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准确设置指标值。绩效目标的设定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全面、完整地反映项目预期效果，确保目标设定的合理性、有效

性。建议补充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使绩效指标更加细化、量化、明确，具有可执行性，更加有利于进行绩效评价考核。

2. 预算编制、预算调整方面：建议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提升项目预算编制的严谨性，确保数据测算的准确性和合理性。

3.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工作制度，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

附件：2024年度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4年度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充分	1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规范	1	100.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合理	1.5	75.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明确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较明确	2	100.00%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测算不充分	1.5	75.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合理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100%、75%、50%、25%和0%。	合理	2	100.00%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上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00%	1	100.00%
		预算执行率	-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100%	①已完成的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相应权重为止。②实施期项目，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当年实施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实际完成率相比较，每偏差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00%	5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基本合规	2	100.00%
过程 (25分)	组织实施 (1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	基本健全	4.5	75.00%
		绩效管理有效性	-	5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情况。	有效	①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报送及时性 ②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完整性 ③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	基本有效	5	10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一票否决事项：在巡视巡查、监督检查、审计等工作中发现评价期项目存在严重问题，本	基本有效	6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率
产出(25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	道路数量更新管理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施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	≥800件次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不再加扣2.5分。	1180件	2.5	50.00%
			环卫车辆数据更新管理	5	≥1800件次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不再加扣2.5分。	2181件	5	100.00%	
	产出质量(5分)	质量达标率	系统运行维护完成情况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	=100%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	2.5	100.00%
			系统稳定运行天数	2.5	≥360天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365天	2.5	100.00%	
	产出时效(5分)	完成及时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5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单个项目采用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比较，多个项目计算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的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	≤24小时	单个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则不得分；多个项目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4小时	5	100.00%
	产出成本(5分)	成本节约率	-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0%-15%	成本节约率大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0%-15%	5	100.00%

2024年度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运行维护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率
项目效益 (25 分)	社会效益	覆盖市地范围	25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示范楼院环境问题整治情况。	=10			1000%	25	100.00%
	可持续影响 (7 分)	效益可持续性	-	3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持续	项目政策影响是从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等方面长远考虑和对未来风险的分析，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得满分，未得到可持续发展根据项目计划影响情况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可持续	3	100.00%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	4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可持续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是指明确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则得满分，少一项则扣除25%的权重分。	可持续	4	100.00%
	满意度 (8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平台使用人满意度	8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8%，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b根据历史数据、绩效目标、考核目标等确定，通常不低于80%，若低于则需作出说明；若项目存在潜在受益服务对象，应同时对其进行满意度打分。)	100%	8	100.00%
合计			100						95	95.00%

2024 年度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被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度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该项目根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关于部分垃圾处置项目处理服务费结算标准核定情况的函》申请渗沥液浓缩液处理费。需要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一级标准，同时满足《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4 年完成年度总体目标，渗沥液处理量 24.17 万吨，浓缩液 13.3 万吨，出水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 一级标准，同时满足《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一般地区水污染控制要求。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4 年度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预算金额为 8883 万元，执行金额为 888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预算执行进度与预期基本相符。资金拨付及时到位，按照预算确定的资金支出用途使用，做到专款专用，整体完成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

集中处理渗沥液、浓缩液，出水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一级标准，同时满足《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一般地区水污染控制要求。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2024年度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资金开展绩效评价，深入了解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资金发挥的实际效果和预期目标实现程度，全面评估资金支出效益和综合效果，深入查找管理漏点、堵点，进一步提高资金保障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2. 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的对象是2024年度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资金预算金额为8883万元的使用绩效。

3. 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将对青岛市城市管理局2024年度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工作管理成效及资金使用规范性进行全面评价。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

(3)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估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

(4)《关于规范绩效评估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

(5)《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6)《青岛市预算绩效管理条例》(青财预评〔2015〕3号);

(7)《青岛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青财预评〔2017〕7号);

(8)《青岛市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青发〔2019〕6号);

(9)《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青财绩〔2020〕6号);

(10)其他相关资料。

2. 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情况,在遵循客观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三种方法对项目采取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结合的形式进行综合评价。评价方式主要包括:查阅资料、现场检查、调查访谈、专家意见。

3.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以国家、省、市及区县相关政策及管理办法、项目

绩效目标为依据，关键指标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横向标准和政府考核等进行设置。

对于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得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通常认定为高于指标值 30%以上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在评价过程中通过参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设定目标值相比，再通过线性判断或比例判断，明确指标得分情况。

对于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提交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结果应用、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等环节和程序。根据委托时间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具体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2月17日-2月21日）

由财务部门和相关行业部门共同开展评价工作，并在评价过程中应保持参与评价工作人员相对稳定。

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

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确定评价依据、工作程序、指标体系等内容。

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等内容。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有效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确定调查对象范围、样本数量、调查方式等，设计问卷调查内容。

2. 组织实施（2月22日-3月31日）

（1）下达绩效评价通知。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内容、工作进程安排、需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2）开展评价。对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

（3）形成评价初步结论。对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4）交换意见。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3.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4月1日-4月30日）

（1）形成评价报告。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要全面阐述所评价部门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

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2）提交评价报告。按财政通知时间要求提交评价报告。

4. 评价结果应用

加强结果应用预算管理。对改进管理和财政支出的规划设计、组织安排、实施模式、职责分工、监督管理等提出优化建议，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经评价，2024年度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8.50分。其中，决策10.00分，过程23.50分，产出25.00分，效益40.00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详见表3-1。

表3-1：2024年度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	10.00	100.00%
过程	25	23.50	94.00%
产出	25	25.00	100.00%
效益	40	40.00	100.00%
综合得分	100	98.50	98.50%
综合绩效级别		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对项目的

决策情况进行考察，决策指标权重分值为 10.00 分，实际得分 10.00 分，得分率 100.0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1：

表 4-1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充分	充分	1.00	100.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规范	规范	1.00	100.00%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00	100.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较明确	2.00	100.00%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较科学	2.00	100.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00	100.00%
合计	10	-	-	10.00	100.00%

1. 项目立项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00 分。

2024 年度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专项资金依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关于部分垃圾处置项目处理服务费结算标准核定情况的函》等政策文件要求而设立。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项目支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项目设立和申请过程符合要求。

2. 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4.00 分。

依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关于部分垃圾处置项目处理服务费结算标准核定情况的函》及相关法律、法规，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紧密结合本单位职责设定了 2024 年度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总体来看，绩效目标设定依据充分，与部门工作相关度较高，项目绩效指标设置较准确。

3. 资金投入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4.00 分。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结合当前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工作任务，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编制确定了 2024 年度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专项资金各项工作任务及预算。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度较高，预算资金分配合理，按预算确定的支出用途使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考察。过程类指标 25.00 分，实际得 23.50 分，得分率 94.00%。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2 所示：

表 4-2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B101 资金到位率	1	100%	100%	1.00	100.00%
B102 预算执行率	5	100%	100%	5.00	100.0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合规	基本合规	2.00	100.00%
B104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健全	基本健全	4.50	75.00%
B201 绩效管理有效性	5	有效	基本有效	5.00	100.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有效	基本有效	6.00	100.00%
合计	25	-	-	23.50	94.00%

1. 资金管理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8 分，实际得分 8.00 分。

(1) 资金到位率 100%，分值 1 分，得 1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批复金额为 8883.00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8883.00 万元，资金到位率=8883.00 ÷ 8883.00=100%。本项标准分 2 分，评价实际得分 2 分。

预算执行率 100%，分值 5 分，得 5.00 分，扣 0.00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8883.00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 8883.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8883.00 ÷ 8883.00=100.00%。本项标准分 5 分，评价实际得分 5.00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情况：分值 2 分，得 2 分。

该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且项目实际支出计划细化、完整、计算准确。

2. 组织实施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绩效管理有效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17 分，实际得分 15.5 分，扣 1.50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6 分，得 4.50 分，扣 1.50 分。

该项目根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关于部分垃圾处置项目处理服务费结算标准核定情况的函》进行实施，部门未根据实际情况

制度相关业务管理制度，扣 1.5 分。

（2）绩效管理有效性：分值 5 分，得 5.00 分。

单位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等相关工作情况执行较好。

（3）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 6 分，得 6 分。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等情况；项目工作记录及相关档案较为完整；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基本落实到位。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等方面进行考察。产出指标权重 25.00 分，实际得分 25.00 分，得分为 100.00%。产出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3 所示：

表 4-3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C101 实际完成率	10	100%	100%	10.00	100.00%
C201 质量达标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301 完成及时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401 成本节约率	5	0%-15%	0%	5.00	100.00%
合计	25			25.00	100.00%

2024 年度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严格按照上级部门安排部署，有条不紊地开展实施，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1. 数量指标

（1）渗沥液处理量：分值 5 分，得 5 分。

通过查阅相关台账，2024 年度渗沥液处理量 24.17 万吨。

已按年初绩效目标完成，得 5 分。

（2）浓缩液处理量：分值 5 分，得 5 分。

通过查阅相关台账，2024 年度浓缩液处理量 13.3 万吨。已按年初绩效目标完成，得 5 分。

2. 质量指标

（1）渗沥液处理达标率：分值 2.5 分，得 2.5 分。

2024 年渗沥液处理达标率 100%，通过查阅相关材料未发现不合规情况。

（2）浓缩液处理达标率：分值 2.5 分，得 2.5 分。

2024 年浓缩液处理达标率 100%，通过查阅相关材料未发现不合规情况。

3. 时效指标

（1）项目年完成天数：分值 5 分，得 5 分。

经检查，项目年完成天数 365 天，已按年初绩效目标完成，得 5 分。

4. 成本指标

该专项资金预算金额为 8,883.00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 8,883.00 万元，成本节约率 $0.00\% < 15\%$ （成本节约率目标 0-15% 标准范围）。分值 5 分，得 5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满意度等方面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考察。效益指标权重分值 40.00 分，实际得

分 40.00 分，得分率 100.00%。效益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4 所示：

表 4-4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D101 社会效益	25	≥ 95%	99%	25.00	100.00%
D102 效益可持续性	3	可持续	可持续	3.00	100.00%
D10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4	可持续	可持续	4.00	100.00%
D104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 95%	100%	8.00	100.00%
合计	40.00			40.00	100.00%

1. 社会效益

通过开展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2024 年渗沥液无害化处理率、污染物排放达标率均达到 100%，满足了市民生活需求。

2. 效益可持续性

通过开展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

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通过开展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明确了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等措施。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最终调查结果 100%，高于目标值 95%，2024 年度该目标指标已完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开展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完成年度总体目标，渗沥液处理量 24.17 万吨，浓缩液 13.3 万吨，出水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 一级标准，同时满足《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一般地区水污染控制要求。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存在的问题

制度管理方面：工作制度未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修改。

该项目根据《根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关于部分垃圾处置项目处理服务费结算标准核定情况的函》进行实施，部门未根据实际情况制度相关业务管理制度。

(二) 有关建议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七、改进措施（结果应用）

本评价结果依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运用规定的评价办法，评价小组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公正和公平。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附件：2024 年度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4年度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率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充分	1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规范	1	100.00%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合理	2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明确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较明确	2	100.00%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较科学	2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合理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100%、75%、50%、25%和0%。	合理	2	100.00%
	资金管理(8分)	资金到位率	-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00%	1	100.00%
		预算执行率	-	5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100%	①已完成的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②实施期项目，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当年实施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实际完成率相比较，每偏差1%扣5%权重分。	100%	5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基本合规	2	100.00%
过程(25分)	组织实施(1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	基本健全	4.5	75.00%
		绩效管理有效性	-	5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情况。	有效	①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报送及时性 ②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完整性 ③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	基本有效	5	10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一票否决事项：在巡视巡察、监督检查、审计等工作中发现评价期项目存在问	基本有效	6	100.00%

2024年度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产出(25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	渗沥液处理量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	≥23万吨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加扣2.5分。	24.17万吨	5	100.00%
			浓缩液处理量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	≥13万吨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加扣2.5分。	13.3万吨	5	100.00%
	产出质量(5分)	质量达标率	渗沥液处理达标率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	100%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	2.5	100.00%
			浓缩液处理达标率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	100%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	2.5	100.00%
	产出时效(5分)	完成及时率	项目年完成天数	5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单个项目采用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比较，多个项目计算完成及时率=及 时完成的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	≥330天	单个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 > 计划完成时间则不得分；多个项目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365天	5	100.00%
	产出成本(5分)	成本节约率	-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0%-15%	成本节约率大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0%-15%	5	100.00%

2024年度渗滤液二期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渗沥液无害化处理率	13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示范楼院环境问题整治情况。	100%			100%	13	100.00%
	可持续影响 (7分)	效益可持续性	-	3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持续	项目政策影响是从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等方面长远考虑和对未来风险的分析，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得满分，未得到可持续发展根据项目计划影响情况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可持续	3	100.00%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	4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可持续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是指明确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则得满分，少一项则扣除25%的权重分。	可持续	4	100.00%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8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b%，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b根据历史数据、绩效目标、考核目标等确定，通常不低于80%，若低于则需作出说明；若项目存在潜在受益服务对象，应同时对其进行满意度打分。）	100%	8	100.00%
合计			100						98.5	98.50%

2024 年度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被评价单位：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度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资金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深入践行人民城市理念，鼓励市民参与城市管理，发现和解决城市管理问题，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良好氛围，着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4 年，通过开展专项工作宣传、媒体报道、培训观摩等活动，市拆违治乱办公室以“三聚力、两突破、一确保”为重点，扎实做好违建治理工作，全年拆除各类违建 341 万平方米。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4 年度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资金预算金额为 80 万元，执行金额为 30.8937 万元，预算执行率 38.62%，预算执行进度与预期基本相符。资金拨付及时到位，按照预算确定的资金支出用途使用，做到专款专用，整体完成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全年无人机巡查任务、完成全年微信举报奖励金发放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 2024 年度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资金资金开展绩效评价,深入了解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资金资金发挥的实际效果和预期目标实现程度,全面评估资金支出效益和综合效果,深入查找管理漏点、堵点,进一步提高资金保障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2. 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的对象是 2024 年度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资金资金预算金额为 80 万元的使用绩效。

3. 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将对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资金工作管理成效及资金使用规范性进行全面评价。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

(3)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估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

(4)《关于规范绩效评估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

(5)《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

知》(财预〔2020〕10号);

(6)《青岛市预算绩效管理条例》(青财预评〔2015〕3号);

(7)《青岛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青财预评〔2017〕7号);

(8)《青岛市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青发〔2019〕6号);

(9)《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青财绩〔2020〕6号);

(10)其他相关资料。

2. 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情况,在遵循客观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三种方法对项目采取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结合的形式进行综合评价。评价方式主要包括:查阅资料、现场检查、调查访谈、专家意见。

3.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以国家、省、市及区县相关政策及管理办法、项目绩效目标为依据,关键指标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横向标准和政府考核等进行设置。

对于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得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通常认定为高于指标值30%以上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在评价过程中通过参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设定目标值相比,再通过线性判断或比例判断,明确指标得分情况。

对于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提交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结果应用、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等环节和程序。根据委托时间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具体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2月17日-2月21日）

由财务部门和相关行业部门共同开展评价工作，并在评价过程中应保持参与评价工作人员相对稳定。

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确定评价依据、工作程序、指标体系等内容。

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等内容。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有效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确定调查对象范围、样本数量、调查方式等，设计问卷调查内容。

2. 组织实施（2月22日-3月31日）

（1）下达绩效评价通知。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内容、工

作进程安排、需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2) 开展评价。对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

(3) 形成评价初步结论。对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4) 交换意见。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3.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4月1日-4月30日）

(1) 形成评价报告。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要全面阐述所评价部门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2) 提交评价报告。按财政通知时间要求提交评价报告。

4. 评价结果应用

加强结果应用预算管理。对改进管理和财政支出的规划设计、组织安排、实施模式、职责分工、监督管理等提出优化建议，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经评价，2024年度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85.00分。其中，决策9.00分，过程18.50分，

产出 17.50 分，效益 40.00 分，综合绩效级别为“良”，具体得分情况详见表 3-1。

表 3-1：2024 年度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资金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	9.00	90.00%
过程	25	18.50	74.00%
产出	25	17.50	70.00%
效益	40	40.00	100.00%
综合得分	100	85.00	85.00%
综合绩效级别		良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对项目的决策情况进行考察，决策指标权重分值为 10.00 分，实际得分 9.00 分，得分率 90.0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1：

表 4-1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充分	充分	1.00	100.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规范	规范	1.00	100.00%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1.50	75.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较明确	2.00	100.00%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测算不充分	1.50	75.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00	100.00%
合计	10	-	-	9.00	90.00%

1. 项目立项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00 分。

2024 年度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资金专项资金依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印发《2024 年“青岛城管有奖随手拍”奖励办法》的通知等政策文件要求而设立。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项目支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项目设立和申请过程符合要求。

2. 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3.50 分，扣 0.50 分。

依据《2024 年“青岛城管有奖随手拍”奖励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紧密结合本单位职责设定了 2024 年度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资金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总体来看，绩效目标设定依据充分，与部门工作相关度较高，但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整，不够准确，例如：质量指标奖励金发放及时率应属于时效指标；时效指标仅考核与技术服务公司签订合同的时限，不具有代表性，扣 0.50 分。

3. 资金投入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3.50 分，扣 0.50 分。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结合当前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工作任务，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编制确定了 2024 年度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资金专项资金各项工作任务及预算。预算内容与

项目内容匹配度较高，预算资金分配合理，按预算确定的支出用途使用。但预算编制较为简单，实际奖励金发放人次与预算数差异较大，测算依据不够充分，扣 0.50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考察。过程类指标 25.00 分，实际得 18.50 分，得分率 74.00%。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2 所示：

表 4-2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B101 资金到位率	1	100%	100%	1.00	100.00%
B102 预算执行率	5	100%	0%	0.00	0.0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合规	基本合规	2.00	100.00%
B104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健全	基本健全	4.50	75.00%
B201 绩效管理有效性	5	有效	基本有效	5.00	100.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有效	基本有效	6.00	100.00%
合计	25	-	-	18.50	0.00%

1. 资金管理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8 分，实际得分 3.00 分，扣 5.00 分。

（1）资金到位率 100%，分值 1 分，得 1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批复金额为 80.00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8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 $80.00 \div 80.00 = 100\%$ 。本项标准分 2 分，评价实际得分 2 分。

（2）预算执行率 100%，分值 5 分，得 0.00 分，扣 5.00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80.00 万元，全年执

行金额为 30.89 万元，预算执行率=30.89 ÷ 80.00=38.62%。本项标准分 5 分，评价实际得分 0.00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情况：分值 2 分，得 2 分。

该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且项目实际支出计划细化、完整、计算准确。

2. 组织实施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绩效管理有效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17 分，实际得分 15.50 分，扣 1.50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6 分，得 4.50 分，扣 1.50 分。

该项目根据《2024 年“青岛城管有奖随手拍”奖励办法》等文件实施，未发现相关业务管理制度，扣 1.5 分。

（2）绩效管理有效性：分值 5 分，得 5.00 分，扣 0.00 分。

单位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等相关工作情况执行较好。

（3）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 6 分，得 6.00 分，扣 0.00 分。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等情况；项目工作记录及相关档案较为完整；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基本落实到位。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等方面进行考察。产出指标权重 25.00 分，实际得分 17.50 分，得分

率 70.00%。产出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3 所示：

表 4-3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C101 实际完成率	10	100%	75%	7.50	75.00%
C201 质量达标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301 完成及时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401 成本节约率	5	0%-15%	61.38%	0.00	0.00%
合计	25			17.50	70.00%

2024 年度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上级部门安排部署，有条不紊地开展实施，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1. 数量指标

(1) 奖励案件种类：分值 5 分，得 5 分。

2024 年度反映问题共分为五类别：A 类问题奖励 100 元，B 类问题奖励 50 元，C 类问题奖励 10 元，D 类问题奖励 5 元，E 类问题奖励，其中奖励案件种类共 14 种，符合年初绩效目标。

(2) 奖励金发放人次：分值 5 分，得 2.5 分。

根据查询系统，2024 年度共发布奖励金发放人次 5.1 万人次，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00 人次）30% 及以上，根据评分标准，扣 2.5 分。

2. 质量指标

(1) 奖励金发放及时率：分值 1.5 分，得 1.5 分

2024 年奖励金发放及时率，通过查阅相关材料未发现延期发放等情况。

(2) 奖励金领取率：分值 1.5 分，得 1.5 分

经检查，2024 年奖励金领取率 100%，符合年初绩效指标不

标准。

(3) 举报案件有效率：分值 2 分，得 2 分。

经检查，2024 年举报案件有效率 98%，符合年初绩效指标标准。

3. 时效指标

(1) 与技术服务公司签订合同：分值 5 分，得 5 分。

经检查，与技术服务公司签订合同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29 日，符合年初绩效指标标准。

4. 成本指标

该专项资金预算金额为 80.00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 30.89 万元，成本节约率 61.38%，(成本节约率目标 0-15% 标准范围)。分值 5 分，得 0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满意度等方面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考察。效益指标权重分值 40.00 分，实际得分 40.00 分，得分率 100.00%。效益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4 所示：

表 4-4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D101 社会效益	25	≥ 90%	99%	25.00	100.00%
D102 效益可持续性	3	可持续	可持续	3.00	100.00%
D10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4	可持续	可持续	4.00	100.00%
D104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 95%	98%	8.00	100.00%
合计	40.00			40.00	100.00%

1. 社会效益

通过开展示“青岛城管有奖随手拍”，鼓励市民参与城市管理，发现和解决城市管理问题，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良好氛围，着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2024年有效案件处置率99%，满足了市民生活需求。

2. 效益可持续性

通过开展“青岛城管有奖随手拍”工作，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

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通过开展“青岛城管有奖随手拍”工作，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明确了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等措施。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最终调查结果98%，高于目标值95%，2024年度该目标指标已完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开展“青岛城管有奖随手拍”工作，实现了城市管理问题“随手拍、马上办、掌上查”。市民可微信搜索“爱山东政务服务”微信小程序，搜索进入“全民城管点靓青岛”功能模块，参与“青岛城管有奖随手拍”反映城市管理问题，鼓励市民参与城市管理，发现和解决城市管理问题，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良好氛围，着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个别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够完整，不够准确，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有待提升。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数量指标仅考核宣传情况，未反映违建治理工作等指标；时效指标仅考核与青岛日报签订合作协议的时效性，未反映是否在规定期限内进行违法建设摸排治理、违建查处相关工作等指标。

2. 预算编制方面：预算编制不科学，依据不充分。

预算编制较为简单，实际奖励金发放人次与预算数差异较大，测算依据不够充分。

3. 制度管理方面：工作制度未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修改。

该项目根据《2024年“青岛城管有奖随手拍”奖励办法》等文件实施，未发现相关业务管理制度。

（二）有关建议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建议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准确设置指标值。绩效目标的设定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全面、完整地反映项目预期效果，确保目标设定的合理性、有效性。建议补充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使绩效指标更加细化、量化、明确，具有可执行性，更加有利于进行绩效评价考核。

2. 预算编制、预算调整方面：建议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提升项目预算编制的严谨性，确保数据测算的准确性和合理性，根据新的标准重新进行测算，及时进行预算调整。

3.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工作制度，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七、改进措施（结果应用）

本评价结果依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运用规定的评价办法，评价小组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公正和公平。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建议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准确设置指标值。绩效目标的设定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全面、完整地反映项目预期效果，确保目标设定的合理性、有效性。建议补充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使绩效指标更加细化、量化、明确，具有可执行性，更加有利于进行绩效评价考核。

2. 预算编制、预算调整方面：建议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提升项目预算编制的严谨性，确保数据测算的准确性和合理性，根据新的标准重新进行测算，及时进行预算调整。

3.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工作制度，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附件：2024年度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4年度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率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充分	1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规范	1	100.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合理	1.5	75.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明确	①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②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较明确	2	100.00%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测算不充分	1.5	75.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合理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100%、75%、50%、25%和0%。	合理	2	100.00%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上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00%	1	100.00%
		预算执行率	-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 *100%。	100%	①已完成的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相应权重为止。②实施期项目，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当年实施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实际完成率相比较，每偏差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00%	0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基本合规	2	100.00%
	组织实施 (1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定和修改权重）	基本健全	4.5	75.00%
		绩效管理有效性		5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情况。	有效	①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报送及时性； ②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完整性； ③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定和修改权重）	基本有效	5	100.00%

2024年度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一票否决事项：在巡视巡查、监督检查、审计等工作中发现评价期项目存在问题，	基本有效	6	100.00%

2024年度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奖励案件种类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4种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加扣2.5分。	14种	5	100.00%
			奖励金发放人次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3000人次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加扣2.5分。	5.1万人次	2.5	50.00%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奖励金发放及时率	1.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98%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	1.5	100.00%
			奖励金领取率	1.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00%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	1.5	100.00%
		举报案件有效率	2	2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96%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98%	2	100.00%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率	与技术服务公司签订合同	5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单个项目采用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比较，多个项目计算完成及时率=及 时完成的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	2024年1月31日之前	单个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 > 计划完成时间则不得分；多个项目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	5	100.00%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0%-15%	成本节约率大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0%-15%	0	0.00%

2024年度数字化城管巡飞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有效案件处置率	25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示范楼院环境问题整治情况。	≥90%			99%	25	100.00%
	效益可持续性	-	3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持续	项目政策影响是从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等方面长远考虑和对未来风险的分析，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得满分，未得到可持续发展根据项目计划影响情况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可持续	3	100.00%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	4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可持续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是指明确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则得满分，少一项则扣除25%的权重分。	可持续	4	100.00%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b%，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b根据历史数据、绩效目标、考核目标等确定，通常不低于80%，若低于则需作出说明；若项目存在潜在受益服务对象，应同时对其进行满意度打分。）	98%	8	100.00%	
合计			100						85	85.00%

2024 年度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 运行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被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度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 运行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青岛市小涧西生活垃圾填埋场位于青岛市城阳区河套街道小涧西村北，小涧西垃圾综合处置园区内，分两期建设：主要担负着青岛市市内三区、崂山区及城阳区部分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处置任务。

填埋场一期位于园区南侧，占地 51.64 公顷，总投资 2.4 亿元，设计总库容 710 万立方米，2002 年 5 月建成投入运行 2017 年 6 月达到设计库容停止填埋，2018 年底完成封场。填埋场二期位于一期北侧，占地 34.29 公顷，总投资 2.78 亿元，分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区和焚烧飞灰储存区。垃圾填埋区库容 373 万立方米，设计填埋量 450td；飞灰储存区库容 89 万立方米，设计填埋量 155t/d。2017 年 12 月建成投入运行，目前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区剩余有效库容约 150 万立方米。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4 年填埋一期、二期工程原生垃圾零填埋后达到安全环保要求，完成填埋一期、二期工程的沼气收集、除臭、渗沥液导排、边坡封场以及绿化维护等安全保障工作。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预算金额为 1485 万元，执行金额为 148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预算执行进度与预期基本相符。资金拨付及时到位，按照预算确定的资金支出用途使用，做到专款专用，整体完成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

确保填埋一期、二期工程原生垃圾零填埋后需工作达到安全环保要求，继续做好填埋一期、二期工程的沼气收集、除臭、渗沥液导排、边坡封场以及绿化维护等安全保障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 2024 年度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资金开展绩效评价，深入了解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资金发挥的实际效果和预期目标实现程度，全面评估资金支出效益和综合效果，深入查找管理漏点、堵点，进一步提高资金保障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2. 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的对象是 2024 年度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资金预算金额为 1485 万元的使用绩效。

3. 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将对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工作管理成效及资金使用规范性进行全面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

(3)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估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

(4)《关于规范绩效评估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

(5)《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6)《青岛市预算绩效管理条例》(青财预评〔2015〕3号)；

(7)《青岛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青财预评〔2017〕7号)；

(8)《青岛市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青发〔2019〕6号)；

(9)《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青财绩〔2020〕6号)；

(10)其他相关资料。

2. 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情况，在遵循客观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三种方法对项目

采取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结合的形式进行综合评价。评价方式主要包括：查阅资料、现场检查、调查访谈、专家意见。

3.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以国家、省、市及区县相关政策及管理办法、项目绩效目标为依据，关键指标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横向标准和政府考核等进行设置。

对于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得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通常认定为高于指标值 30% 以上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在评价过程中通过参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设定目标值相比，再通过线性判断或比例判断，明确指标得分情况。

对于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确定分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提交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结果应用、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等环节和程序。根据委托时间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具体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2月17日-2月21日）

由财务部门和相关行业部门共同开展评价工作，并在评价过

程中应保持参与评价工作人员相对稳定。

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确定评价依据、工作程序、指标体系等内容。

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等内容。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有效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确定调查对象范围、样本数量、调查方式等，设计问卷调查内容。

2. 组织实施（2月22日-3月31日）

（1）下达绩效评价通知。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内容、工作进程安排、需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2）开展评价。对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

（3）形成评价初步结论。对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4）交换意见。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3.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4月1日-4月30日）

（1）形成评价报告。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要全面阐述所评价部门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

施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2）提交评价报告。按财政通知时间要求提交评价报告。

4. 评价结果应用

加强结果应用预算管理。对改进管理和财政支出的规划设计、组织安排、实施模式、职责分工、监督管理等提出优化建议，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经评价，2024年度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8.50分。其中，决策10.00分，过程23.50分，产出25.00分，效益40.00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详见表3-1。

表3-1：2024年度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	10.00	100.00%
过程	25	23.50	94.00%
产出	25	25.00	100.00%
效益	40	40.00	100.00%
综合得分	100	98.50	98.50%
综合绩效级别		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对项目的决策情况进行考察，决策指标权重分值为 10.00 分，实际得分 10.00 分，得分率 100.0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1：

表 4-1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充分	充分	1.00	100.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规范	规范	1.00	100.00%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00	100.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较明确	2.00	100.00%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测算不充分	2.00	100.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00	100.00%
合计	10	-	-	10.00	100.00%

1. 项目立项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00 分。

2024 年度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专项资金依据青岛市物价局财政局关于《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结算问题的通知》（青价费〔2015〕46 号）等政策文件要求而设立。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项目支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项目设立和申请过程符合要求。

2. 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4.00 分。

依据青岛市物价局财政局关于《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结算问题的通知》(青价费〔2015〕46号)及相关法律、法规,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紧密结合本单位职责设定了2024年度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总体来看,绩效目标设定依据充分,与部门工作相关度较高,但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较完整。

3. 资金投入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2个指标,权重分为4分,实际得分4.00分。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结合当前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工作任务,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编制确定了2024年度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专项资金各项工作任务及预算。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度较高,预算资金分配合理,按预算确定的支出用途使用,预算编制较为科学。

(二) 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考察。过程类指标25.00分,实际得23.50分,得分率94.00%。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4-2所示:

表4-2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B101 资金到位率	1	100%	100%	1.00	100.00%
B102 预算执行率	5	100%	100%	5.00	100.0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合规	基本合规	2.00	100.00%
B104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健全	基本健全	4.50	75.00%

B201 绩效管理有效性	5	有效	基本有效	5.00	100.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有效	基本有效	6.00	100.00%
合计	25	-	-	23.50	0.00%

1. 资金管理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8 分，实际得分 8.00 分。

（1）资金到位率 100%，分值 1 分，得 1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批复金额为 1,485.00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1,485.00 万元，资金到位率=1,485.00 ÷ 1,485.00=100%。本项标准分 1 分，评价实际得分 1 分。

（2）预算执行率 100%，分值 5 分，得 5.00 分，扣 0.00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1,485.00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 1,485.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485.00 ÷ 1,485.00=100.00%。本项标准分 5 分，评价实际得分 5.00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情况：分值 2 分，得 2 分。

该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且项目实际支出计划细化、完整、计算准确。

2. 组织实施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绩效管理有效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17 分，实际得分 15.50 分，扣 1.50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6 分，得 4.50 分，扣 1.50 分。

该项目根据青岛市物价局财政局关于《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

结算问题的通知》(青价费〔2015〕46号)等文件实施,未见相关业务制度,扣1.5分。

(2)绩效管理有效性:分值5分,得5.00分。

位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等相关工作情况执行较好。

(3)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6分,得6.00分。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等情况;项目工作记录及相关档案较为完整;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基本落实到位。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等方面进行考察。产出指标权重25.00分,实际得分25.00分,得分率100.00%。产出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4-3所示:

表4-3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C101 实际完成率	10	100%	100%	10.00	100.00%
C201 质量达标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301 完成及时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401 成本节约率	5	0%-15%	0%	5.00	100.00%
合计	25			25.00	0.00%

2024年度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严格按照上级部门安排部署,有条不紊地开展实施,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1.数量指标

(1)垃圾堆体维护数量:分值5分,得5分。

2024 年度，垃圾堆体维护数量 2 个，已按年初绩效目标完成，得 5 分。

（2）飞灰填埋堆体维护数量：分值 5 分，得 5 分。

2024 年度，飞灰填埋堆体维护数量 1 个，已按年初绩效目标完成，得 5 分。

2. 质量指标

（1）堆体安全事故发生率：分值 2.5 分，得 2.5 分。

通过查阅相关台账，2024 年度堆体安全事故发生率 $\leq 1\%$ ，符合年初绩效指标。

（2）飞灰填埋质量安全率：分值 2.5 分，得 2.5 分。

通过查阅相关台账，2024 年飞灰填埋质量安全率 $\leq 1\%$ ，符合年初绩效指标。

3. 时效指标

（1）飞灰填埋年度完成天数：分值 5 分，得 5 分。

经检查，飞灰填埋年度完成天数 ≥ 330 天，符合年初绩效指标。

4. 成本指标

该专项资金预算金额为 1,485.00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 1,485.00 万元，成本节约率 $0.00\% < 15\%$ （成本节约率目标 0-15% 标准范围）。分值 5 分，得 5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满意度等方面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考察。效益指标权重分值 40.00 分，实际得

分 40.00 分, 得分率 100.00%。效益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4 所示:

表 4-4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D101 社会效益	12	1	100%	12.00	100.00%
D102 生态指标	13	≤ 1%	≤ 1%	13.00	100.00%
D103 效益可持续性	3	可持续	可持续	3.00	100.00%
D104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4	可持续	可持续	4.00	100.00%
D105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 95%	100%	8.00	100.00%
合计	40.00			40.00	100.00%

1. 社会效益

通过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工作, 2024 年飞灰无害化处理率 100%, 符合年初绩效指标。

2. 生态指标

通过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工作, 2024 年生态环保事故发生率 ≤ 1%, 符合年初绩效指标。

3. 效益可持续性

通过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工作,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

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通过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工作,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明确了管理机构, 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等措施。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最终调查结果 100%，高于目标值 $\geq 95\%$ ，2024 年度该目标指标已完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工作，填埋一期、二期工程原生垃圾零填埋后达到安全环保要求，完成填埋一期、二期工程的沼气收集、除臭、渗沥液导排、边坡封场以及绿化维护等安全保障工作。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问题

制度管理方面：工作制度未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修改。

该项目根据《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结算问题的通知》（青价费〔2015〕46 号）等文件实施，项目单位未建立项目业务制度。

（二）有关建议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工作制度，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

七、改进措施（结果应用）

本评价结果依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运用规定的评价办法，评价小组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公正和公平。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工作制度，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

附件：2024年度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4年度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充分	1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规范	1	100.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合理	2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明确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较明确	2	100.00%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测算不充分	2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合理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100%、75%、50%、25%和0%。	合理	2	100.00%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上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00%	1	100.00%
		预算执行率	-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100%	①已完成的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相应权重为止。②实施期项目，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当年实施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实际完成率相比较，每偏差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00%	5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基本合规	2	100.00%
过程 (25分)	组织实施 (1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	基本健全	4.5	75.00%
		绩效管理有效性	-	5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情况。	有效	①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报送及时性 ②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完整性 ③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	基本有效	5	10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一票否决事项：在巡视巡查、监督检查、审计等工作中发现评价期项目存在严重问题，本	基本有效	6	100.00%

2024年度小洞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4年度小涧西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置场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项目效益 (25 分)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飞灰无害化处理率	12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示范楼院环境问题整治情况。	100%	效益总分与产出总分挂钩。如产出总得分率为90% (含) - 100% , 则项目效益得分按×产出得分率计算 ; 产出得分率80% (含) -90% , 则项目效益按80%计算 ; 产出得分率60% (含) -80% , 则项目效益按60%计算 ; 产出得分率小于60% , 则项目效益不得分。	100%	12	100.00%
		生态效益	生态环保事故发生率	13		≤1%	效益总分与产出总分挂钩。如产出总得分率为90% (含) - 100% , 则项目效益得分按×产出得分率计算 ; 产出得分率80% (含) -90% , 则项目效益按80%计算 ; 产出得分率60% (含) -80% , 则项目效益按60%计算 ; 产出得分率小于60% , 则项目效益不得分。	≤1%	13	100.00%
	可持续影响 (7 分)	效益可持续性	-	3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持续	项目政策影响是从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等方面长远考虑和对未来风险的分析，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得满分，未得到可持续发展根据项目计划影响情况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可持续	3	100.00%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	4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可持续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是指明确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则得满分，少一项则扣除25%的权重分。	可持续	4	100.00%
满意度 (8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8	8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b%，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b根据历史数据、绩效目标、考核目标等确定，通常不低于80%，若低于则需作出说明；若项目存在潜在受益服务对象，应同时对其进行满意度打分。)	100%	8	100.00%
合计			100						98.5	98.5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1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立项；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2	1	100.00%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明确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100.00%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合理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100%、75%、50%、25%和0%。	2	100.00%
		资金到位率	-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上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率
过程(25分)	资金管理(8分)	预算执行率	-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 ×100%。	100%	①已完成的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②实施期项目，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当年实施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实际完成率相比较，每偏离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5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2	100.00%
	组织实施(1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4.5	75.00%
		绩效管理有效性	-	5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情况。	有效	①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报送及时性 ②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完整性 ③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5	10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一票否决事项：在巡视巡查、监督检查、审计等工作中发现评价项目存在问题，本项不得分。	6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率
产出(25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	根据项目特点和实施内容细化出四级指标和权重	10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00%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再加扣5分。	5	50.00%
	产出质量(5分)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00%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0	0.00%
	产出时效(5分)	完成及时率		5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单个项目采用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比较，多个项目计算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的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	100%	单个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则不得分；多个项目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5	100.00%
	产出成本(5分)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0%-15%	成本节约率大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2.5	50.00%
项目效益(25分)	经济效益			25	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指标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四级指标和权重，应为定量指标。效益指标应根据部门三定方案工作职能、行业“十四五”规划工作目标、政府重点工作任务、政府综		效益总分与产出总分挂钩。如产出总得分率为90%（含）-100%，则项目效益得分按×产出得分率计算；产出得分率80%（含）-90%，则项目效益按80%计算；产出得分率60%（含）-80%，则项目效益按60%计算；产出得分率小于60%，则项目效益不	25	0.00% #DIV/0!
	社会效益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率
效益 (40分)	可持续影响 (7分)	生态效益			合考核任务、项目绩效目标等确定。		得分。		#DIV/0!
		效益可持续性		3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项目政策影响是从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等方面长远考虑和对未来风险的分析，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得满分，未得到可持续发展根据项目计划影响情况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3	100.00%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4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是指明确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则得满分，少一项则扣除25%的权重分。	4	100.00%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b%，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b 根据历史数据、绩效目标、考核目标等确定，通常不低于80%，若低于则需作出说明；若项目存在潜在受益服务对象，应同时对其进行满意度打分。)	8	100.00%
合计			100					86	86.00%

2024 年度执法装备配备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被评价单位：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度执法装备配备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深化城市管理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加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建设，统一规范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推进规范文明执法，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提高城市管理水平，提升政府公信力。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4 年，为支队 138 名执法人员及 3 名新进执法人员按照配置年限更新服装、标志标识及执法装备。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4 年度执法装备配备资金预算金额为 53 万元，执行金额为 50.991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21%，预算执行进度与预期基本相符。资金拨付及时到位，按照预算确定的资金支出用途使用，做到专款专用，整体完成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

更新配备执法制式服装、标志标识等；更新配备执法装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 2024 年度执法装备配备资金开展绩效评价，深入了解执法装备配备资金发挥的实际效果和预期目标实现程度，全面评估资金支出效益和综合效果，深入查找管理漏点、堵点，进一步提高资金保障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2. 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的对象是 2024 年度执法装备配备资金预算金额为 53 万元的使用绩效。

3. 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将对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执法装备配备资金工作管理成效及资金使用规范性进行全面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2）《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 号）；

（3）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估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 号）；

（4）《关于规范绩效评估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 号）；

(5)《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6)《青岛市预算绩效管理条例》(青财预评〔2015〕3号);

(7)《青岛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青财预评〔2017〕7号);

(8)《青岛市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青发〔2019〕6号);

(9)《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青财绩〔2020〕6号);

(10)其他相关资料。

2. 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情况,在遵循客观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三种方法对项目采取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结合的形式进行综合评价。评价方式主要包括:查阅资料、现场检查、调查访谈、专家意见。

3.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以国家、省、市及区县相关政策及管理办法、项目绩效目标为依据,关键指标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横向标准和政府考核等进行设置。

对于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得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通常认定为高于指标值30%以上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在

评价过程中通过参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设定目标值相比，再通过线性判断或比例判断，明确指标得分情况。

对于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提交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结果应用、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等环节和程序。根据委托时间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具体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2月17日-2月21日）

由财务部门和相关行业部门共同开展评价工作，并在评价过程中应保持参与评价工作人员相对稳定。

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确定评价依据、工作程序、指标体系等内容。

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等内容。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有效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确定调查对象范围、样本数

量、调查方式等，设计问卷调查内容。

2. 组织实施（2月22日-3月31日）

（1）下达绩效评价通知。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内容、工作进程安排、需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2）开展评价。对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

（3）形成评价初步结论。对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4）交换意见。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3.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4月1日-4月30日）

（1）形成评价报告。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要全面阐述所评价部门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2）提交评价报告。按财政通知时间要求提交评价报告。

4. 评价结果应用

加强结果应用预算管理。对改进管理和财政支出的规划设计、组织安排、实施模式、职责分工、监督管理等提出优化建议，

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经评价，2024年度执法装备配备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1.55分。其中，决策9.00分，过程22.55分，产出20.00分，效益40.00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详见表3-1。

表3-1：2024年度执法装备配备资金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	9.00	90.00%
过程	25	22.55	90.21%
产出	25	20.00	80.00%
效益	40	40.00	100.00%
综合得分	100	91.55	91.55%
综合绩效级别		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对项目的决策情况进行考察，决策指标权重分值为10.00分，实际得分9.00分，得分率90.0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4-1：

表4-1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充分	充分	1.00	100.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规范	规范	1.00	100.00%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较合理	1.50	75.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较明确	2.00	100.00%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测算不充分	1.50	75.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00	100.00%
合计	10	-	-	9.00	90.00%

1. 项目立项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00 分。

2024 年度执法装备配备资金专项资金依据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供应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办督〔2020〕34 号) 等政策文件要求而设立。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项目支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项目设立和申请过程符合要求。

2. 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3.50 分。

依据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供应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办督〔2020〕34 号) 及相关法律、法规，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紧密结合本单位职责设定了 2024 年度执法装备配备资金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目标。总体来看，绩效目标设定依据充分，与部门工作相关度较高，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例如：社会效益指标：制服配发率应属于产出

指标，应根据项目预期产出效果设置效益指标。

3. 资金投入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2 个指标，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3.50 分，扣 0.50 分。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结合当前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工作任务，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编制确定了 2024 年度执法装备配备资金专项资金各项工作任务及预算。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度较高，预算资金分配合理，按预算确定的支出用途使用。但预算编制较为简单，实际单台执法终端更新成本与预算数差异较大，测算依据不够充分，扣 0.50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考察。过程类指标 25.00 分，实际得 22.55 分，得分率 90.21%。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2 所示：

表 4-2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B101 资金到位率	1	100%	100%	1.00	100.00%
B102 预算执行率	5	100%	100%	4.05	81.05%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合规	基本合规	2.00	100.00%
B104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健全	基本健全	4.50	75.00%
B201 绩效管理有效性	5	有效	基本有效	5.00	100.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有效	基本有效	6.00	100.00%
合计	25	-	-	22.55	90.21%

1. 资金管理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8 分，实际得分 7.05 分，扣 0.95 分。

（1）资金到位率 100%，分值 1 分，得 1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批复金额为 53.00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53.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 $53.00 \div 53.00 = 100\%$ 。本项标准分 2 分，评价实际得分 2 分。

预算执行率 100%，分值 5 分，得 4.05 分，扣 0.95 分。

2024 年度该项目预算资金到位总额为 53.00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 50.99 万元，预算执行率 = $50.99 \div 53.00 = 96.21\%$ 。本项标准分 5 分，评价实际得分 4.05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情况：分值 2 分，得 2 分。

该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且项目实际支出计划细化、完整、计算准确。

2. 组织实施评价分析

该指标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绩效管理有效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3 个指标，权重分为 17 分，实际得分 15.50 分，扣 1.50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6 分，得 4.50 分，扣 1.50 分。

该项目制定了《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供应管理办法的通知》等文件实施，未发现有关业务管理制度，扣 1.5 分。

（2）绩效管理有效性：分值 5 分，得 5.00 分。

单位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等相关工作情况执行较好。

(3) 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 6 分，得 6.00 分。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等情况；项目工作记录及相关档案较为完整；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基本落实到位。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等方面进行考察。产出指标权重 25.00 分，实际得分 20.00 分，得分率 80.00%。产出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3 所示：

表 4-3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C101 实际完成率	10	100%	75%	7.50	75.00%
C201 质量达标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301 完成及时率	5	100%	100%	5.00	100.00%
C401 成本节约率	5	0%-15%	3.79%	2.50	50.00%
合计	25			20.00	0.00%

2024 年度执法装备配备资金严格按照上级部门安排部署，有条不紊地开展实施，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1. 数量指标

(1) 装备更新人员数量：分值 5 分，得 5 分。

2024 年度计划对 148 人更新装备，实际对支队 138 名执法人员按照配置年限更新服装、标志标识及执法装备。

(2) 执法服装新配发人员数量：分值 5 分，得 2.5 分。

2024 年度计划对 3 人新配执法服装，实际对 3 名新进执法人员配置服装、标志标识及执法装备。

2. 质量指标

(1) 执法服装材质达标率：分值 2.5 分，得 2.5 分。

2024 年 7 月 8 日经装备保障处对执法服装进行验收，相关执法服装均通过验收。

(2) 装备质量合格率：分值 2.5 分，得 2.5 分。

2024 年 7 月 16 日经装备保障处对执法终端进行验收，相关执法终端设备均通过验收。

3. 时效指标

(1) 量体完成时间：分值 5 分，得 5 分。

经检查，量体完成时间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17 日。

4. 成本指标

该专项资金预算金额为 53.00 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 50.99 万元，成本节约率 $3.79\% < 15\%$ (成本节约率目标 0-15% 标准范围)，但单台执法终端更新成本计划 ≤ 3500 元，实际更新成本 4299 元，根据评分标准，扣 2.5 分，分值 5 分，得 2.5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满意度等方面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考察。效益指标权重分值 40.00 分，实际得分 40.00 分，得分率 100.00%。效益指标的得分情况如表 4-4 所示：

表 4-4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D101 社会效益	25	≥ 95%	100%	25.00	100.00%
D102 效益可持续性	3	可持续	可持续	3.00	100.00%
D10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4	可持续	可持续	4.00	100.00%
D104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 95%	100%	8.00	100.00%
合计	40.00			40.00	100.00%

1. 社会效益

通过开展执法装备配备，加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建设，统一规范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推进规范文明执法，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提高城市管理水平，提升政府公信力。

2. 效益可持续性

通过开展执法装备配备，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

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通过开展执法装备配备，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明确了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等措施。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最终调查结果 100%，高于目标值 95%，2024 年度该目标指标已完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开展执法装备配备，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建设，规范穿着制式服装和佩戴标志标识，严肃城市管理执法人员仪容仪表及执法风纪，创新履职方式，规范执法行为，围绕完善事中事后管理，推进管理精细化、执法规范化、服务人性化，更好体现执法

的统一性、权威性。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个别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够完整，不够准确，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有待提升。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社会效益指标：制服配发率应属于产出指标，应根据项目预期产出效果设置指标。

2. 预算编制方面：预算编制不科学，依据不充分。

单台执法终端更新成本计划 ≤ 3500 元，实际更新成本4299元，实际与预算数差异较大，测算依据不够充分。

3. 制度管理方面：工作制度未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修改。

该项目根据《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供应管理办法的通知》等文件实施，未发现有关业务管理制度。

(二) 有关建议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建议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准确设置指标值。绩效目标的设定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全面、完整地反映项目预期效果，确保目标设定的合理性、有效性。建议补充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使绩效指标更加细化、量化、明确，具有可执行性，更加有利于进行绩效评价考核。

2. 预算编制、预算调整方面：建议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预算

编制的科学性，提升项目预算编制的严谨性。根据新的标准重新进行测算，及时进行预算调整。

3.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执法装备配备工作制度，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七、改进措施（结果应用）

本评价结果依据青岛市城市管理局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运用规定的评价办法，评价小组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公正和公平。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建议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准确设置指标值。绩效目标的设定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全面、完整地反映项目预期效果，确保目标设定的合理性、有效性。建议补充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使绩效指标更加细化、量化、明确，具有可执行性，更加有利于进行绩效评价考核。

2. 预算编制、预算调整方面：建议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提升项目预算编制的严谨性。根据新的标准重新进行测算，及时进行预算调整。

3. 制度管理方面：不断完善执法装备配备工作制度，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工作制度，便于项目顺利开展。建立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附件：2024 年度执法装备配备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4年度执法装备配备资金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率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充分	1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规范	1	100.00%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较合理	1.5	75.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明确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较明确	2	100.00%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测算不充分	1.5	75.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合理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100%、75%、50%、25%和0%。	合理	2	100.00%
	资金管理(8分)	资金到位率	-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工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100%	1	100.00%
		预算执行率	-	5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资金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0%	①已完成的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②实施期项目，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当年实施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实际完成率相比较，每偏离1%扣5%权重分。	96.21%	4.05	81.05%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基本合规	2	100.00%
过程(25分)	组织实施(1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	基本健全	4.5	75.00%
		绩效管理有效性	-	5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情况。	有效	①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报送及时性 ②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完整性 ③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	基本有效	5	10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一票否决事项：在巡视巡察、监督检查、审计等工作中发现评价期项目存在问	基本有效	6	100.00%

2024年度执法装备配备资金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产出(25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	装备更新人员数量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	≤148人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加扣2.5分。	138人	5	100.00%
			执法服装新配发人员数量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	≤5人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加扣2.5分。	3人	2.5	50.00%
	产出质量(5分)	质量达标率	执法服装材质达标率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	100%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	2.5	100.00%
			装备质量合格率	2.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	100%	质量达标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	2.5	100.00%
	产出时效(5分)	完成及时率	量体完成时间	5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单个项目采用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比较，多个项目计算完成及时率=及 时完成的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	4月30日之前	单个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 > 计划完成时间则不得分；多个项目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	5	100.00%
	产出成本(5分)	成本节约率	-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0%-15%	成本节约率大于0%且低于15%，则得满分，每高于(15%)或低于(0%)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0%-15%	2.5	50.00%

2024年度执法装备配备资金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业绩指标	得分	得分率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制服配发率	25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示范楼院环境问题整治情况。	100%			100%	25	100.00%
	效益可持续性	-	3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持续	项目政策影响是从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等方面长远考虑和对未来风险的分析，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得满分，未得到可持续发展根据项目计划影响情况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可持续	3	100.00%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	4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可持续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是指明确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则得满分，少一项则扣除25%的权重分。		可持续	4	100.00%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b%，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b根据历史数据、绩效目标、考核目标等确定，通常不低于80%，若低于则需作出说明；若项目存在潜在受益服务对象，应同时对其进行满意度打分。）		100%	8	100.00%
合计			100						91.6	91.55%